标段编号： 2018-440303-47-01-706808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30日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 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业绩文件

项目编号：2018-440303-47-01-706808007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王濒辉

日　　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目录

一、投标函 1
二、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2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5
1、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5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6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50
1、投标人基本情况 50
2、营业执照 51
3、2022-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53
4、2022-2024 年纳税证明 93
五、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193
1、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表 193
2、项目团队人员证明 195
六、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情况 375
1、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情况表 375
2、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证明 376
七、企业信用情况 438
1、“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438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444
3、“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445
4、“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 447
八、其他 448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王湖祥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编：518109

联系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

日　　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二、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我方参加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吴日升	出资比（ 99.88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吴维	出资比（ 0.12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注册号：	4403011051387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0-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2-2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 许可经营信息 | 股东信息 | 成员信息 | 变更信息 | 股权质押信息 | 法院冻结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价格鉴证评估；规划设计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吴日升	499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吴维	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1、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table>
<tr><td>资历</td><td colspan="2">姓名：韩利国
年龄：41 岁
职称：高级工程师
6 个月社保：☑有　☐无</td></tr>
<tr><td rowspan="3">近 5 年同类业绩
（不超过 3 项）</td><td>1</td><td>合同名称：龙岗区中型驿站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3.12.08
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td></tr>
<tr><td>2</td><td>合同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3.12.15
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td></tr>
<tr><td>3</td><td>合同名称：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4.01.30
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td></tr>
<tr><td colspan="3">说明：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以同等职位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工程决算编制或审核服务业绩。
（1）提供如下证明材料：
①咨询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提供的关键页面包括封面、工程名称、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盖章页、体现项目负责人名称等），未提供的不予认可；以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合同未体现具体签订日期的，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②咨询成果报告：提供完整的成果报告（包含竣工财务决算成果封面、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原件扫描件。其中竣工财务决算成果封面包含工程项目名称、决算编制或审核金额、公司签章。内容缺少或未提供的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2）所提供的业绩非单独的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或审核服务的（如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已包含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或审核的），应补充提供编制或审核竣工财务决算服务部分的费用证明，否则业绩金额按未体现统计；
（3）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在所提供业绩封面处签名并加盖执业章，不满足要求的，该业绩不予认可；如业绩资料不能体现负责人的，需要甲方出具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4）资信标与业绩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对外公示的业绩文件内容为准；（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td></tr>
</table>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2.1 龙岗区中型驿站

框架协议

23-16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32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43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23-001067-2

编号：LGCP2023-129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与乙、丙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龙岗区中型驿站1个（详见附注）评审业务，为明确三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三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督促被审单位向乙、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关系。

2. 负责召集被审单位有关人员对乙、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丙方责任

1. 乙、丙方派出的评审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丙方应保证在 见附注 天内完成承接的评审事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

3. 评审期间，乙、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协审费的计取及结算方式

根据《关于龙岗区中型驿站评审方案的请示》的相关内容，该项目协审总费用按照现行合同约定的 A 组协审单位计费模式计算，由乙方和丙方两家单位（A 组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B 组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平均分配。

四、本任务书一式五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壹份，经甲、乙、丙三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丙方（公章）

丙方（代表）

2023 年 12 月 8 日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送审造价（元）	初稿时间
龙岗区中型驿站	欧德福、韩利国	756,585,458.77	2023.12.15

成果文件

说明：该项目我司与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审核，我司仅承担以下部分。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2号楼及基坑、园林景观、软装家具、厨房设计、样板间

费用名称： 建安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报送造价：** 308,767,561.48 元

审核造价： 293,444,514.16 元　　**核减造价：** 15,323,047.32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B11944000023355

复核人： 韩利国　　**资格证号：** B11174400009829

批准人：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B11014400009768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费用名称： 工程其他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　　**报送造价：** 31,759,955.46 元

审核造价： 29,815,288.31 元　　**核减造价：** 1,944,667.15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元晓亮 B1119440002335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20日

复核人：　　**资格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韩利国 B11174400009829

批准人：　　**资格证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4日

审核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吴日升 B1101440000976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序号	工 程 项 目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价(元) 增(+)减(-)	施 工 单 位 或 收 款 单 位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	工程建安费（不含设计费）	724,825,503.31	694,876,298.60	-29,949,204.7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小 计	724,825,503.31	694,876,298.60	-29,949,204.7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工程设计费	16,841,663.81	15,438,166.36	-1,403,497.45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施工）	7,463,185.49	7,145,536.49	-317,649.00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1,397,011.87	1,306,290.72	-90,721.15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34,740.00	34,740.00	0.00	法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5	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33,118.80	33,118.80	0.00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燃气工程）	30,533.44	30,533.44	0.00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7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595,720.00	595,720.00	0.00	深圳招商伊敦酒店及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8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162,000.00	162,000.00	0.00	深圳市博拓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9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710,000.00	710,000.00	0.00	深圳市华侨城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全过程）	3,618,382.05	3,485,582.50	-132,799.55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	高可靠性电费	873,600.00	873,600.00	0.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序号	工 程 项 目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价(元) 增(+)减(-)	施 工 单 位 或 收 款 单 位
	小 计	31,759,955.46	29,815,288.31	-1,944,667.15	
	合 计	756,585,458.77	724,691,586.91	-31,893,871.86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业绩证明（**项目负责人：韩利国**）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为我中心 2023—2024 年度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中标单位之一，合同期内已协助我中心完成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决（结）算评审 10 个。

特此证明。

2024 年 3 月 21 日

附件1

业绩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委派时间	送审造价（元）	审定金额（元）	项目内容	项目负责人
1	2017年龙岗区林相改造工程（低效果园部分）	2023/8/30	17,318,240.77	17,146,472.65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	凌道扬纪念林植造工程	2023/8/30	3,180,946.75	3,053,714.79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3	龙岗街道海航城文体活动中心装修工程	2023/11/2	6,072,464.84	5,954,856.5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4	坂田三号路市政工程（K0+540～K1+097.674段、K1+520～终点段）-市政工程	2023/10/10	85,172,239.21	83,682,734.40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5	龙岗区中型驿站	2023/12/1	756,585,458.77	726,885,533.3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6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2023/12/1	81,626,701.58	80,070,297.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7	园山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万村	2024/1/3	7,730,087.57	7,569,764.0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8	宝龙街道2019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龙新社区兰三村	2024/1/9	5,047,845.47	4,202,445.27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9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2024/1/24	13,019,708.98	12,853,534.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10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2023/11/16	16,137,726.92	15,827,211.6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框架协议

23-16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30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2023-00167-6

编号：LGCP(F)2023-021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2017年龙岗区林相改造工程（低效果园部分）等8个（详见附注）评审复核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双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向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复核关系。

2. 负责召集有关单位人员对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派出的评审复核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应保证在接收纸质版资料后，按照《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流程指引》中复核时限内完成承接的评审复核事项，负责复核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复核，对甲方出具评审结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

标的收集。

3.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复核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本任务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3年 12月 15日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建设单位送审造价（元）
龙岗区智慧城区信息化建设项目之智慧龙岗运行中心一层多媒体集成项目	韩利国	27,142,573.48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同乐东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韩利国	95,567,139.58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西环路北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韩利国	138,536,150.71
白灰围片区三栋房屋地陷治理工程	韩利国	2,737,302.31
红棉四路东窝肚工业区 7-9 边坡治理工程等 5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韩利国	8,221,447.17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韩利国	81,626,701.58
瑞芬路工程	韩利国	24,298,189.15
龙岗街道第六工业区 2 座人行天桥工程	韩利国	23,710,521.28

成果文件

评审报告书（复核）

工程名称：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费用名称： 工程建安费　　**建设单位：** 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山东恒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报送造价：** 80,121,431.26 元

审核造价： 80,070,297.42 元　　**核减造价：** 51,133.84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2024年1月8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序号	项目名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1	工程建安费	81,626,701.58	80,070,297.42	-1,556,404.16	山东恒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小 计	81,626,701.58	80,070,297.42	-1,556,404.16	
二	合 计	81,626,701.58	80,070,297.42	-1,556,404.16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复核）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送审价	A组审核价	A组差额核减（-）核增（+）	B组复核价	B组与建设单位送审价差额核减（-）核增（+）	B组与A组差额核减（-）核增（+）	主要调整原因
一	建安工程费	81,626,701.58	80,121,431.26	-1,505,270.32	80,070,297.42	-1556404.16	-51133.84	-0.000638204
（一）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水工工程	54,564,184.00	54,348,462.51	-215,721.49	54,348,462.51	-215721.49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水工工程【审】	54090705.27	53,874,983.78	-215,721.49	53,874,983.78	-215721.49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巡河路【审】	473478.73	473,478.73	0.00	473,478.73	0.00	0.00	
（二）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生态修复	762,635.66	762,635.66	0.00	762,635.66	0.00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园建部分【审】	373598.91	373,598.91	0.00	373,598.91	0.00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绿化部分【审】	389036.75	389,036.75	0.00	389,036.75	0.00	0.00	
（三）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桥梁部分	3,059,111.02	3,059,111.02	0.00	3,059,111.02	0.00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银海街桥【审】	1406908.22	1,406,908.22	0.00	1,406,908.22	0.00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新园路桥【审】	1652202.80	1,652,202.80	0.00	1,652,202.80	0.00	0.00	
（四）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电气部分	1,486,221.76	1,033,271.95	-452,949.81	1,033,271.95	-452949.81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电气工程【审】	1486221.76	1,033,271.95	-452,949.81	1,033,271.95	-452949.81	0.00	
（五）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外弃运输部分	6,533,570.59	6,530,546.37	-3,024.22	6,530,546.37	-3024.22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外弃运输工程【审】	6533570.59	6,530,546.37	-3,024.22	6,530,546.37	-3024.22	0.00	
（六）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合同内少计、错漏项（按标底原则，重新组价）	1,747,853.85	1,512,474.03	-235,379.82	1,472,754.11	-275099.74	-39719.92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合同内错漏项【审】	1088757.42	1,066,402.46	-22,354.96	1,064,592.49	-24164.93	-1809.97	送审清单序号第31项“反滤层铺筑”，送审工程量为150m2，审核工程量为126m2，核减金额1642.56元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复核）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送审价	A组审核价	A组差额核减（-）核增（+）	B组复核价	B组与建设单位送审价差额核减（-）核增（+）	B组与A组差额核减（-）核增（+）	主要调整原因
一	**建安工程费**	**81,626,701.58**	**80,121,431.26**	**-1,505,270.32**	**80,070,297.42**	**-1556404.16**	**-51133.84**	-0.000638204
（一）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水工工程**	**54,564,184.00**	**54,348,462.51**	**-215,721.49**	**54,348,462.51**	**-215721.49**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水工工程【审】	54090705.27	53,874,983.78	-215,721.49	53,874,983.78	-215721.49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巡河路【审】	473478.73	473,478.73	0.00	473,478.73	0.00	**0.00**	
（二）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生态修复**	**762,635.66**	**762,635.66**	**0.00**	**762,635.66**	**0.00**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园建部分【审】	373598.91	373,598.91	0.00	373,598.91	0.00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绿化部分【审】	389036.75	389,036.75	0.00	389,036.75	0.00	**0.00**	
（三）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桥梁部分**	**3,059,111.02**	**3,059,111.02**	**0.00**	**3,059,111.02**	**0.00**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银海街桥【审】	1406908.22	1,406,908.22	0.00	1,406,908.22	0.00	**0.00**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新园路桥【审】	1652202.80	1,652,202.80	0.00	1,652,202.80	0.00	**0.00**	
（四）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电气部分**	**1,486,221.76**	**1,033,271.95**	**-452,949.81**	**1,033,271.95**	**-452949.81**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电气工程【审】	1486221.76	1,033,271.95	-452,949.81	1,033,271.95	-452949.81	**0.00**	
（五）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外弃运输部分**	**6,533,570.59**	**6,530,546.37**	**-3,024.22**	**6,530,546.37**	**-3024.22**	**0.00**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外弃运输工程【审】	6533570.59	6,530,546.37	-3,024.22	6,530,546.37	-3024.22	**0.00**	
（六）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合同内少计、错漏项（按标底原则，重新组价）**	**1,747,853.85**	**1,512,474.03**	**-235,379.82**	**1,472,754.11**	**-275099.74**	**-39719.92**	
1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合同内错漏项【审】	1088757.42	1,066,402.46	-22,354.96	1,064,592.49	-24164.93	**-1809.97**	送审清单序号第31项“反滤层铺筑”，送审工程量为150m2，审核工程量为126m2，核减金额1642.56元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复核）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送审价	A组审核价	A组差额核减（-）核增（+）	B组复核价	B组与建设单位送审价差额核减（-）核增（+）	B组与A组差额核减（-）核增（+）	主要调整原因
2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合同内多计少计【审】	659096.43	446,071.57	-213,024.86	408,161.62	-250934.81	**-37909.95**	送审清单序号第20项“土钉支护”，送审工程量为8.53t，审核工程量为11.23t，核减金额34403.44元
（七）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变更（按标底原则，重新组价）**	**8,437,033.61**	**8,205,356.31**	**-231,677.30**	**8,193,942.39**	**-243091.22**	**-11413.92**	
1	WTSH-2标-变更01-H0+350~865支护槽钢【审】	-113362.21	-123,220.79	-9,858.58	-132,914.13	-19551.92	**-9693.34**	送审清单序号第6项“槽钢支护”，送审综合单价为679.19元/t，审核工程量为639.15元/t，核减金额8797.59元
2	WTSH-2标-变更02-H0+670~865支护槽钢【审】	136870.47	136,870.47	0.00	136,870.47	0.00	**0.00**	
3	WTSH-2标-变更03-YG1+570.513~YG1+840段箱涵调整为盖板涵【审】	194451.68	194,451.68	0.00	194,451.68	0.00	**0.00**	
4	WTSH-2标-变更05-河道H0+350-H0+617.9段施工围堰加宽加高【审】	356407.89	342,109.68	-14,298.21	342,109.68	-14298.21	**0.00**	
5	WTSH-2标-变更06-河道H0+350-H0+780.70右岸拆除护底【审】	319336.34	319,336.34	0.00	319,336.34	0.00	**0.00**	
6	WTSH-2标-变更07-箱涵YG0+577.60-YG0+727.295护底拆除【审】	80425.13	77,583.41	-2,841.72	77,583.41	-2841.72	**0.00**	
7	WTSH-2标-变更08-H0+550、H2+276下河路口道路及绿化拆除恢复【审】	23104.27	23,104.27	0.00	23,104.27	0.00	**0.00**	
8	WTSH-2标-变更09-H1+918.357-H2+349.120段右岸箱涵及左岸截污管拆除混凝土【审】	417757.01	417,757.01	0.00	417,757.01	0.00	**0.00**	
9	WTSH-2标-变更10-1#下河路新增衔接段挡墙栏杆【审】	122896.42	118,776.38	-4,120.04	118,776.38	-4120.04	**0.00**	
10	WTSH-2标-变更11-四联河口砌沉砂池与箱涵连接管道【审】	108731.18	68,339.87	-40,391.31	68,339.87	-40391.31	**0.00**	
11	WTSH-2标-变更12-2标段YG3+101-YG3+163段管道基槽拆除【审】	25810.78	8,172.04	-17,638.74	8,172.04	-17638.74	**0.00**	
12	WTSH-2标-变更13-末端启闭机检修井【审】	4371.34	4,371.34	0.00	4,371.34	0.00	**0.00**	
13	WTSH-2标-变更14-箱涵增加检修井【审】	12183.94	12,183.94	0.00	12,183.94	0.00	**0.00**	
14	WTSH-2标-变更15-H3+849~986线位调整【审】	66894.08	66,894.08	0.00	66,894.08	0.00	**0.00**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复核）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送审价	A组审核价	A组差额核减（-）核增（+）	B组复核价	B组与建设单位送审价差额核减（-）核增（+）	B组与A组差额核减（-）核增（+）	主要调整原因
15	WTSH-2标-变更17-2#过河管左井支护【审】	763668.05	763,668.05	0.00	763,668.05	0.00	0.00	
16	WTSH-2标-变更18-取消新园桥，增加分流隧道【审】	-93143.95	-93,143.95	0.00	-93,143.95	0.00	0.00	
17	WTSH-2标-变更19-截污管增加伸缩缝、四联河口拆除恢复路面【审】	160776.91	158,409.67	-2,367.24	158,409.67	-2367.24	0.00	
18	WTSH-2标-变更20-H0+929~1+030段河底拆除及恢复【审】	545323.13	545,323.13	0.00	545,323.13	0.00	0.00	
19	WTSH-2标-变更21-6#银海街桥左岸、H3+849-H3+986挡墙【审】	284906.19	284,906.19	0.00	284,906.19	0.00	0.00	
20	WTSH-2标-变更22-H1+478-H2+276段增加排放口【审】	286670.04	286,670.04	0.00	286,670.04	0.00	0.00	
21	WTSH-2标-变更-23-H1+472.6-H2+190.8段暗渠通风照明【审】	63362.16	42,947.30	-20,414.86	42,947.30	-20414.86	0.00	
22	WTSH-2标-变更24-银海桥加宽【审】	1123551.74	1,123,551.74	0.00	1,123,551.74	0.00	0.00	
23	WTSH-2标-变更25-H3+493.93-H2+860段巡河路增加栏杆及绿化【审】	321339.76	321,339.76	0.00	319,619.18	-1720.58	-1720.58	送审清单序号第3项“喷播植草”，送审综合单价为19.34元/m2,审核工程量为18.57元/m2，核减金额1561.56元
24	WTSH-2标-变更26-新园桥定向钻【审】	416099.07	356,287.81	-59,811.26	356,287.81	-59811.26	0.00	
25	WTSH-2标-变更27-四联河口截留堰加高【审】	12498.27	12,498.27	0.00	12,498.27	0.00	0.00	
26	WTSH-2标-变更28-YG3+348~364段拆除挡墙【审】	35592.04	35,592.04	0.00	35,592.04	0.00	0.00	
27	WTSH-变更-2标-29盖板涵【审】	9464.09	-39,036.75	-48,500.84	-39,036.75	-48500.84	0.00	
28	WTSH-2标-变更30-增加下河通道(无工程量确认表，属于施工措施)【审】	461268.47	461,268.47	0.00	461,268.47	0.00	0.00	
29	WTSH-2标-变更31-银海桥连接道路【审】	58118.28	52,426.90	-5,691.38	52,426.90	-5691.38	0.00	
30	弃方运距调增【审】	2206023.57	2,200,280.45	-5,743.12	2,200,280.45	-5743.12	0.00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复核）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水务局、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单位：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送审价	A组审核价	A组差额核减（-）核增（+）	B组复核价	B组与建设单位送审价差额核减（-）核增（+）	B组与A组差额核减（-）核增（+）	主要调整原因
31	银海市场增加围挡【审】	25637.47	25,637.47	0.00	25,637.47	0.00	0.00	
（八）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2,338,273.50	2,332,892.55	-5,380.95	2,332,892.55	-5380.95	0.00	
（九）	工程保险费	54,966.00	54,966.00	0.00	54,966.00	0.00	0.00	
（十）	工程用车费	300,00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0.00	
（十一）	材料、人工调差	2,342,851.59	1,981,714.86	-361,136.73	1,981,714.86	-361136.73	0.00	
	合计（一）	81626701.58	80121431.26	-1505270.32	80070297.42	-1556404.16	-51133.84	-0.000638204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业绩证明（**项目负责人：韩利国**）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为我中心 2023—2024 年度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中标单位之一，合同期内已协助我中心完成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决（结）算评审 10 个。

特此证明。

2024 年 3 月 21 日

附件1

业绩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委派时间	送审造价（元）	审定金额（元）	项目内容	项目负责人
1	2017年龙岗区林相改造工程（低效果园部分）	2023/8/30	17,318,240.77	17,146,472.65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	凌道扬纪念林植造工程	2023/8/30	3,180,946.75	3,053,714.79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3	龙岗街道海航城文体活动中心装修工程	2023/11/2	6,072,464.84	5,954,856.5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4	坂田三号路市政工程（K0+540～K1+097.674段、K1+520～终点段）-市政工程	2023/10/10	85,172,239.21	83,682,734.40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5	龙岗区中型驿站	2023/12/1	756,585,458.77	726,885,533.3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6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2023/12/1	81,626,701.58	80,070,297.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7	园山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万村	2024/1/3	7,730,087.57	7,569,764.0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8	宝龙街道2019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龙新社区兰三村	2024/1/9	5,047,845.47	4,202,445.27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9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2024/1/24	13,019,708.98	12,853,534.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10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2023/11/16	16,137,726.92	15,827,211.6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3 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框架协议

23-16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30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431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3/23-001067-10

编号：LGCP2024-030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等7个（详见附注）评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双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督促被审单位向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关系。

2. 负责召集被审单位有关人员对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派出的评审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应保证在 见附注 天内完成承接的评审事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

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

3.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本任务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4 年 1 月 30 日

1.30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送审造价（元）	初稿时间
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韩利国	13,019,708.98	2024.1.29
吉华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龙景一二区	韩利国	6,944,048.33	2024.1.30
平湖 2019 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岭根吓住宅区	韩利国	4,524,243.97	2024.2.4
横岗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保康西片区和沙吓片区	韩利国	5,654,489.83	2024.2.6
横岗街道 2018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麻地村	韩利国	5,335,299.45	2024.2.6

园山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凤新村	韩利国	4,770,386.43	2024.2.6
横岗街道 2018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贤合村	韩利国	11,320,824.16	2024.2.6

成果文件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费用名称：建安费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深圳市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送造价：11,648,720.26 元

审核造价：11,497,818.59 元　　核减造价：150,901.67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2024年3月5日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费用名称： 工程其他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等　　**报送造价：** 1,370,988.72 元

审核造价： 1,355,715.83 元　　**核减造价：** 15,272.89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2024年2月29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成中村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	建安工程费	11,648,720.26	11,497,818.59	-150,901.67	深圳市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后：深圳市恒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小　　计	**11,648,720.26**	**11,497,818.59**	**-150,901.6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工程监理费	399,713.10	399,713.10	0.00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工程设计费	521,673.99	521,673.99	0.00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120,838.48	120,838.48	0.00	深圳市龙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施工招标代理费	84,050.00	76,233.69	-7,816.31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	造价咨询结算费（竣工测量）	2,000.00	2,000.00	0.00	深圳市龙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竣工测量费	88,079.15	80,622.57	-7,456.58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13,067.00	13,067.00	0.00	龙岗区招投标交易服务中心
8	专家评审费	1,400.00	1,400.00	0.00	深圳市专家库
9	侨报公示费	8,000.00	8,000.00	0.00	深圳侨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	电视公示费	6,000.00	6,000.00	0.00	深圳市东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1	电气安全检测招标代理费	1,917.00	1,917.00	0.00	深圳市启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	电气安全检测费	124,250.00	124,250.00	0.00	深圳市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小　　计	**1,370,988.72**	**1,355,715.83**	**-15,272.89**	
	合　　计	**13,019,708.98**	**12,853,534.42**	**-166,174.56**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汇总表(2-1)

项目名称：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批准概算		送审投资		审定投资		审定投资较概算增减额	备注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总计		**17,589,800.00**		**13,019,708.98**		**12,853,534.42**	**-4,736,265.58**	
一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15,206,200.00**		**11,648,720.26**		**11,497,818.59**	**-3,708,381.41**	
1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15,206,200.00**		**11,648,720.26**		**11,497,818.59**	**-3,708,381.41**	
二	**设备、工器具**		-		-		-	-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32,700.00**		**1,370,988.72**		**1,355,715.83**	**-176,984.17**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78,100.00					-278,100.00	
2	工程设计费		557,200.00		521,673.99		521,673.99	-35,526.01	
3	工程勘察费（竣工测量费）				88,079.15		80,622.57	80,622.57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		36,200.00					-36,200.00	
5	工程监理费		447,200.00		399,713.10		399,713.10	-47,486.90	
6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52,100.00					-152,100.00	
7	招投标交易费		21,300.00		28,467.00		28,467.00	7,167.00	
8	招标代理费		83,700.00		85,967.00		78,150.69	-5,549.31	
9	工程保险费		15,200.00					-15,200.00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45,600.00		122,838.48		122,838.48	77,238.48	
11	竣工图编制费		44,600.00					-44,600.00	
12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9,600.00					-129,600.00	
13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电				124,250.00		124,250.00		
四	**预备费**		**850,900.00**		-		-	**-850,900.00**	

项目单位：　　负责人签字：　　评审机构：　　评审负责人签字：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盖单位公章）　　2024年2月4日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业绩证明（**项目负责人：韩利国**）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为我中心 2023—2024 年度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中标单位之一，合同期内已协助我中心完成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决（结）算评审 10 个。

特此证明。

2024 年 3 月 21 日

附件1

业绩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委派时间	送审造价（元）	审定金额（元）	项目内容	项目负责人
1	2017年龙岗区林相改造工程（低效果园部分）	2023/8/30	17,318,240.77	17,146,472.65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2	凌道扬纪念林植造工程	2023/8/30	3,180,946.75	3,053,714.79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3	龙岗街道海航城文体活动中心装修工程	2023/11/2	6,072,464.84	5,954,856.5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4	坂田三号路市政工程（K0+540～K1+097.674段、K1+520～终点段）-市政工程	2023/10/10	85,172,239.21	83,682,734.40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5	龙岗区中型驿站	2023/12/1	756,585,458.77	726,885,533.3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6	龙岗河流域梧桐山河综合整治工程（二标）	2023/12/1	81,626,701.58	80,070,297.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7	园山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万村	2024/1/3	7,730,087.57	7,569,764.0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8	宝龙街道2019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龙新社区兰三村	2024/1/9	5,047,845.47	4,202,445.27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9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2024/1/24	13,019,708.98	12,853,534.42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10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2023/11/16	16,137,726.92	15,827,211.61	决（结）算评审	韩利国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总营业收入（万元）	2022 年	11711.98	纳税额（万元）	2022 年	663.28
	2023 年	9713.47		2023 年	569.94
	2024 年	8672.98		2024 年	424.70
	合计：	30098.43		合计：	1657.92

2、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登记机关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注册号：	4403011051387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0-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2-2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价格鉴证评估；规划设计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2022-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3.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0二二年度

目录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4、现金流量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6
四、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粤23YHD81UFF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 4549 号卫东龙商务大厦 A 栋 416
电话：0755-82971865、29677586、29677596　　邮政编码：518109

机密　　深嘉达信年审字[2023]第 102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85,889.87	8,662,76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20,199.65	16,533,231.25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1	19,969,690.25	22,298,584.47
预付帐款	2	804,529.15	1,041,933.12
其他应收款	3	29,230,122.48	9,481,206.74
存货		334,729.89	
待摊费用		88,304.8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6,233,466.09	58,017,721.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固定资产		1,770,462.18	1,664,618.28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6,724.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0,462.18	2,351,342.54
资产总计		88,003,928.27	60,369,063.97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4	14,628,265.82	6,223,082.14
预收帐款		4,840,525.79	1,805,159.37
其他应付款	5	15,152,198.22	1,796,390.88
应付职工薪酬		4,496,365.40	3,879,110.37
应交税费		1,516,573.81	809,614.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633,929.04	14,513,35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40,633,929.04	14,513,357.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4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329,999.23	15,855,706.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69,999.23	45,855,706.4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03,928.27	60,369,063.97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6	117,119,779.22	120,400,400.48
减：营业成本	7	60,705,615.99	65,395,850.13
税金及附加		451,746.04	400,578.34
销售费用		143,449.59	
管理费用		48,604,824.00	45,341,796.69
研发费用		3,859,484.65	3,293,580.41
财务费用		25,200.47	44,421.89
资产减值损失		2,369.3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投资净收益			18,295.88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3,327,089.14	5,942,468.90
加：营业外收入		483,855.05	371,523.56
减：营业外支出		179,704.32	140,180.67
三、利润总额		3,631,239.87	6,173,811.79
减：所得税费用		1,586,288.76	1,341,156.09
四、净利润		2,044,951.11	4,832,655.70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84,039.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的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22,484,039.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97,75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05,84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59,970.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50,773.98
现金流出小计		116,714,347.50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692.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68.34
现金流出小计		486,56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56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其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3,124.02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44,951.1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211,054.04
无形资产摊销		686,72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88,304.8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4,72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870,57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6,120,571.56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692.3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85,889.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62,765.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323,124.02

（所附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会 计 报 表 附 注

二 0 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为 2005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 91440300779899952X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法定代表人：吴日升，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一般经营项目是：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城市规划设计及咨询；建筑工程设计及相关信息咨询；市政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限制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附注 2、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记账基础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交易时，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4）应付帐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4,628,265.82	100%	——	6,223,082.14	100%	——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14,628,265.82	100%	——	6,223,082.14	100%	——

（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15,152,198.	100%	——	1,796,390.88	100%	——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15,152,198.	100%	——	1,796,390.88	100%	——

（6）营业收入

项 目	币 种	本期数
工程监理收入	人民币	1,038,837.79
工程招标代理收入	人民币	2,128,974.19
工程项目管理收入	人民币	353,212.18
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人民币	2,818,547.92
工程造价咨询收入	人民币	110,780,207.14
合 计		117,119,779.22

（7）营业成本

项 目	币 种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	60,705,615.99

（8）其他重要事项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之或有事项。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之重大承诺事项。

（3）.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之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之其他重大事项。

16



仅供报告编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仅供报告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9705K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石红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4549号卫东龙商务大厦A栋41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09月 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6926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钱石红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4549号卫东龙商务大厦A栋416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5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VDM6QSG5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2、 公司利润表	5
3、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9
三、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 4549 号卫东龙商务大厦 A 栋 416
电话：0755-82971865、29677586、29677596　　邮政编码：518109

机密　　深嘉达信年审字[2024]第 016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42,804.09	13,985,88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91,137.72	21,820,199.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24,535,778.98	19,969,690.25
预付款项	注释 2	1,796,375.08	804,529.1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3	32,088,661.98	29,230,122.48
存货		47,669.46	334,729.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7.51	88,304.80
流动资产合计		**88,104,104.82**	**86,233,466.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5,872.87	1,770,462.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3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7,910.87**	**1,770,462.18**
资产总计		**89,492,015.69**	**88,003,928.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4	19,620,391.63	14,628,265.82
预收款项		4,296,085.47	4,840,525.79
应付职工薪酬		4,178,451.88	4,496,365.40
应交税费		554,732.02	1,516,573.81
其他应付款	注释 5	14,801,637.27	15,152,198.2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31.31	
流动负债合计		**43,555,829.58**	**40,633,929.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3,555,829.58**	**40,633,929.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30,000,000.00	30,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36,186.11	17,329,99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36,186.11**	**47,369,999.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36,186.11**	**47,369,99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492,015.69**	**88,003,928.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6	**97,134,664.68**	**117,119,779.22**
减：营业成本		49,743,877.81	60,705,615.99
税金及附加		434,903.98	451,746.04
销售费用		461,187.21	143,449.59
管理费用		41,872,151.35	48,604,824.00
研发费用		3,879,796.04	3,859,484.65
财务费用		29,698.43	25,200.4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2,369.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8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0,432.09**	**3,327,089.14**
加：营业外收入		237,188.74	483,855.05
减：营业外支出		60,723.31	179,704.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6,897.52**	**3,631,239.87**
减：所得税费用		1,060,125.89	1,586,288.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228.37**	**2,044,951.11**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228.37	2,044,951.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228.37**	**2,044,951.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024,135.63	122,484,039.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24,135.63**	**122,484,039.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56,537.50	52,397,758.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41,422.56	22,005,84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1,683.73	6,659,97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7,577.62	35,650,77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27,221.41**	**116,714,34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5.78**	**5,769,692.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6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56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56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	**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085.78**	**5,323,12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5,889.87	8,662,76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2,804.09**	**13,985,889.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本公司为 2005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9899952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城市规划设计及咨询；建筑工程设计及相关信息咨询；市政工程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限制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无。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记账基础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交易时，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日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规定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项目管理收入	118, 639. 64	353, 212. 18
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1, 446, 856. 65	2, 818, 547. 92
工程造价咨询收入	87, 785, 324. 06	110, 780, 207. 14
司法鉴定收入	5, 832, 663. 89	
合计	97, 134, 664. 68	117, 119, 779. 22

注释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3,228.37	2,044,951.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4,589.31	1,211,054.04
无形资产摊销		686,72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060.43	-423,03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43,992.44	-23,870,57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1,900.54	26,120,571.56
其他	1,230,58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5.78	5,769,692.3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42,804.09	13,985,889.8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9705K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石红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4549号卫东龙商务大厦A栋41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 09月 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16926

名　　称：深圳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钱石红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龙华大道

经 营 场 所：4549 号卫东龙商务大厦 A 栋 416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5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 年 1 月 6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投标使用 复印无效

3.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2、 公司利润表	5
3、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9
三、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 圳 深 诚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 通 合 伙）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园社区龙华工业路 554 号中顺商务大厦 A 栋 3 层 318 室
电话：0755-29677586　　邮政编码：518109

＊ 机密 ＊　　深诚财审字[2025]第 J04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78,603.19	13,942,80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3,355.84	15,691,137.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18,399,812.51	24,535,778.98
预付款项	注释 2	745,554.57	1,796,375.08
其他应收款	注释 3	28,152,352.31	32,088,661.98
存货		557.03	47,669.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94.01	1,677.51
流动资产合计		**79,173,829.46**	**88,104,104.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5,483.23	1,305,87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038.00	82,03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521.23**	**1,387,910.87**
资产总计		**79,711,350.69**	**89,492,015.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3页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4	8,385,530.81	19,620,391.63
预收款项		1,183,218.04	4,296,085.47
应付职工薪酬		3,064,647.24	4,178,451.88
应交税费		877,156.87	554,732.02
其他应付款	注释 5	1,919,354.01	14,801,637.2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4,531.31
流动负债合计		**15,839,906.97**	**43,555,829.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839,906.97**	**43,555,829.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871,443.72	15,936,186.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71,443.72**	**45,936,186.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71,443.72**	**45,936,18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711,350.69**	**89,492,015.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6	**86,729,833.06**	**97,134,664.68**
减：营业成本		39,578,768.57	49,743,877.81
税金及附加		315,844.09	434,903.98
销售费用		8,773.61	461,187.21
管理费用		38,484,130.30	41,872,151.35
研发费用		3,346,446.11	3,879,796.04
财务费用		3,392.63	29,698.4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42	7,38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92,478.17**	**720,432.09**
加：营业外收入		144,376.20	237,188.74
减：营业外支出		5,060.50	60,723.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31,793.87**	**896,897.52**
减：所得税费用		1,282,948.47	1,060,12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845.40**	**-163,228.37**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8,845.40	-163,228.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8,845.40**	**-163,22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752,932.10	92,024,13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7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97,308.30**	**92,024,13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15,696.45	45,456,53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51,423.15	30,141,42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5,491.39	5,701,68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898.21	10,727,57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71,509.20**	**92,027,22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5,799.10**	**-3,08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0.00**	**-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5,799.10**	**-43,085.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42,804.09	13,985,88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78,603.19**	**13,942,804.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本公司为 2005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9899952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价格鉴证评估；规划设计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记账基础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6、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发生外币交易时，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日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规定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注释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8,152,352.31	100.00%		32,088,661.98	100.00%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28,152,352.31	100.00%		32,088,661.98	100.00%	

注释 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8,385,530.81	100.00%		19,620,391.63	100.00%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8,385,530.81	100.00%		19,620,391.63	100.00%	

注释 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919,354.01	100.00%		14,801,637.27	100.00%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1,919,354.01	100.00%		14,801,637.27	100.00%	

注释 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监理收入	1,121,014.08	1, 255, 049. 60
工程招标代理收入	1,287,736.04	696, 130. 84
工程项目管理收入		118, 639. 64
工程咨询服务收入	3,853,290.02	1, 446, 856. 65
工程造价咨询收入	78,787,739.39	87, 785, 324. 06
司法鉴定收入	1,680,053.53	5, 832, 663. 89
合 计	86,729,833.06	97, 134, 664. 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JEM84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卫明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园社区龙华工业路534号中顺商务大厦A栋3层318室

登记机关
2021 年 03 月 06 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21777

名　　称：深圳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卫明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园社区龙华工业路554号中顺商务大厦A栋3层318室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6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1月1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彭娣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9-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连正合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2221973092837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10200470018

批准注册协会：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报告及报告使用，再复制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慕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12-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221197312291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320000340018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06 年 3 月 2 日
证书有效期：2021年3月31日-2022年3月31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4、2022-2024 年纳税证明

4.1 2022 年度纳税证明

总公司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3485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498.04	0
2	企业所得税	1,314,669.49	0
3	印花税	32,477.8	0
4	教育费附加	93,642.01	0
5	增值税	3,121,400.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2,428.0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005.36	0
8	其他收入	107,044.8	0
	合 计	5,011,165.92	0
	其中、自缴税款	4,687,045.7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117,407.79元,2021年1,573,429.36元,2022年3,320,328.7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5592388421 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3年1月5日

宝安分公司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5970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532242 2）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97	0
2	企业所得税	3,672	0
3	教育费附加	185.23	0
4	增值税	13,513.7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23.48	0
	合　计	17,967.47	0
	其中，自缴税款	17,658.7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5,647.09元,2022年12,320.3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7521796098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3年1月7日

龙岗分公司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56524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2621820）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63	0
2	增值税	7,304.1	0
	合　计	7,559.73	0
	其中，自缴税款	7,559.7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7,559.7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213580689209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3年2月13日

江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36证明600075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25097519967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452350.72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56372.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30668.36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12979.3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8653.0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柒拾陆万壹仟零贰拾肆圆伍角陆分　¥761024.56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江西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 共1页

您可以登录江西电子税务局查验有关信息！

中山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4证明6003599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2000091775281K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3903.12
增值税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970.87
增值税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0	2029.58
增值税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2383.45
增值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6	24263.72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2155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8	10166.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48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67.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0	14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3	166.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6	1698.46
印花税	2022-04-19至2022-04-19	2022-04-20	210.6
印花税	2022-09-18至2022-09-18	2022-09-19	226.99
印花税	2022-10-24至2022-10-24	2022-10-24	23.64
印花税	2022-11-09至2022-11-09	2022-11-10	203.25
印花税	2022-12-13至2022-12-13	2022-12-13	27.88
车辆购置税	2022-08-15至2022-08-15	2022-08-16	54566.37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叁元壹角叁分　　￥113,693.13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4证明6003599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2000091775281K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208.54
教育费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29.13
教育费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0	60.89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6	727.9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39.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19.4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0	40.5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6	485.27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柒佰壹拾元零柒角捌分　　￥1,710.7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漳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6)35证明 9000343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06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1L0QU9R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12-31	8636.66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12-31	1138.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12-31	302.28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12-31	118.9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12-31	79.29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1-01-01至2021-12-31	1149.42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2-31	2731.8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肆仟壹佰伍拾陆元玖角叁分 ￥14156.93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206)35证明90003437

税务机关（签章）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30206090003392

湛江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2873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徐闻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825MA4W32M3XD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07	31.19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壹元壹角玖分　　￥31.19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汕头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2538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00MA51GEAE0M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4	2764.94
增值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2	3076.6
增值税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20	40094.72
增值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5011.16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5	6226.5
增值税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14316.6
增值税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5	2353.16
增值税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4	10107.87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3	106015.25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14856.23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5	38472.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4	193.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2	21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20	280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350.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5	435.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1002.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5	164.72

以下内容为空。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肆佰陆拾肆元贰角肆分　　￥248,464.24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2538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00MA51GEAE0M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4	707.55
印花税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20	1134.3
印花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43.3
印花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5	12.47
教育费附加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20	1202.84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5	186.8
教育费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429.5
教育费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4	303.24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5-01至2022-05-31	2022-06-20	801.8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5	124.5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286.3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0-01至2022-10-31	2022-11-14	202.16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肆佰叁拾肆元玖角壹分　　￥5,434.91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四川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验证码：AAEC6A01F5E7　　23（0208）92证明63724871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昭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08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802323390103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其他收入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 300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 311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 77.9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12-31	2023-01-16	¥ 4299.58
印花税	2022-07-13至2022-07-13	2022-07-14	¥ 65.0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 5.24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 7.86

妥善保管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柒仟捌佰柒拾贰元壹角柒分　　¥ 7872.17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共1页

广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3）44证明6001232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3314474486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2	1698.59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1	15852.86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9	4326.09
增值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1	1572.82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1	7823.26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6	183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2	59.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1	554.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19	15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1	55.05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1	237.7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1	158.53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肆仟叁佰贰拾叁元叁角贰分　　￥34,323.32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桂林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5证明6000001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桂林市秀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300MA5NB8R35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1-12-31	8600.93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1-12-31	554.14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5002.87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98158.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1-12-31	30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1-12-31	19.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175.1
印花税	2021-12-22至2021-12-22	430.4
教育费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129.01
教育费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8.31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75.04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86.01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5.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50.03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1-10-01至2021-12-31	457.75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至2022-03-31	250.1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壹拾壹万肆仟叁佰零肆圆零壹分　　金额合计(小写)：￥114304.01

备注：查询区间2022-01-01至2022-12-31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桂林市秀峰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填票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海丰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44证明6003040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海丰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丰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521MA51BWTQ16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246.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6.17

以下内容为空。

妥　　手
善　　写
保　　无
管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伍拾叁元壹角伍分　　￥253.15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汕尾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河源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44证明6000411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源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02MA51CDH22F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6971.62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2587.34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9078.79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2479.75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16541.45
企业所得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6	711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2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90.55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104.57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38.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69.7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25.8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元捌角贰分　　￥45,346.82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梅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0240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481MA7JT64R85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873.79
增值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0	43.69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4	622.53
企业所得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0	214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30.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0	1.53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12-23	286.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2-12-08	33.33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零叁拾伍元陆角陆分　　￥4,035.66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云浮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111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5321MA4X3FEC9U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1213.77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2372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280.3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6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12.14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伍仟伍佰零贰元柒角捌分　　￥35,502.7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云浮市税务局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珠海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7）44证明6002179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MUBQ6L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5	4644.02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3406.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5	162.5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5	69.6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5	46.44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捌仟叁佰贰拾玖元肆角肆分 ￥8,329.44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电子业务专用章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惠东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4证明600085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23MA51JHU32J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10	5182.53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6500.51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2265.17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4013.42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30	864.86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4	5568.27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6326.68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1456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10	12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162.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5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100.33
教育费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10	77.7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97.51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33.98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6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10	51.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3	65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陆仟壹佰壹拾捌元零捌分　　￥46,118.0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衡阳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0210)43证明0023679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400MA4L7LB09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7-01~2022-09-30	￥207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2022-09-30	￥72.77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贰仟壹佰伍拾壹元玖角捌分**　　金额小计 **￥2151.98**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CNeHAXJtm4JWCgS728Tj（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江门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4证明6002548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台山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781MA519MX73L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1294.25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858.99
企业所得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6	500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3	45.3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01-01	2022-02-23	17.1
印花税	2022-04-01至2022-04-01	2022-05-20	12.7
印花税	2022-05-01至2022-05-01	2022-06-15	6.7
印花税	2022-08-29至2022-08-29	2022-09-08	1.85
印花税	2022-10-21至2022-10-21	2022-11-01	14.42
印花税	2022-11-30至2022-11-30	2022-12-07	25.76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贰佰柒拾捌元零玖分　　￥7,278.09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高明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44证明6003272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高明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8MA51BXEM6L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3416.8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424.9
企业所得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0	24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119.59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51.2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4	34.17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伍佰零柒元捌角壹分　　￥6,507.81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贵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52证明 900003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10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MA6DN7UQ8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21	99.01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980.19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8	1165.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21	3.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69.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8	40.77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29.70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20	19.8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肆佰零柒元贰角捌分	￥3407.28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按明细开具2022-01-01至2022-12-3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惠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4证明6000838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惠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02090127426A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7639.56
增值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4	11094.34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9	2003.77
增值税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4	17166.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534.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4	77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9	7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4	1201.65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229.19
教育费附加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4	332.83
教育费附加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4	514.9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7	152.7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3-01至2022-03-31	2022-04-14	221.8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1-01至2022-11-30	2022-12-14	343.3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贰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贰分　　￥42,282.32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税务局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东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8）44证明6002076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2-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MA55RXF708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9-01至2022-12-31	2022-09-20	21206.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9-01至2022-12-31	2022-09-20	727.66
教育费附加	2022-09-01至2022-12-31	2022-09-29	299.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9-01至2022-12-31	2022-09-29	199.54

以下内容为空。

妥　　手

善　　写

保　　无

管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贰仟肆佰叁拾叁元叁角玖分　　￥22,433.39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高新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10)35证明 900003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10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3M8X15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4677.72
企业所得税	2022-10-01至2022-12-31	313.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16.92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12-31	48.00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壹佰伍拾伍元陆角捌分 ￥5155.68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210)35证明9000033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30210090000294

广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09)45证明600036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L2GYY4N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2-09-30	38984.76
增值税(滞纳金)	2022-07-01至2022-09-30	388.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2-09-30	1364.45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2-07-01至2022-09-30	13.59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9-30	388.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9-30	258.87

妥善保管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肆万壹仟叁佰玖拾捌圆贰角玖分　　金额合计(小写)：￥41398.29

备注：查询区间2022-01-01至2022-12-31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填票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华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验证码：AA8C92B049FA　　23（0207）92证明63718898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07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802MA68DJUU4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1	￥14.03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1	￥1403.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1	￥49.1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1	￥21.0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1-11	￥11773.1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壹万叁仟贰佰陆拾元零叁角伍分　　￥13260.35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备注：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共1页

山东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0209)37证明600059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09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100M A3C JTFB19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年10月01日 至 2022年06月30日	87.80
增值税	2021年10月01日 至 2022年06月30日	3,512.5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陆佰圆叁角伍分　　￥3,600.35

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签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备注：本证明为缴（退）款日期2022年01月01日—2022年12月31日的税收缴（退）库汇总情况，共1页

填票人　纳税人网上开具

第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南沙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3（0211）44证明60004811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南沙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3-02-11

纳 税 人 名 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沙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CX21687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07	1900.99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1997.29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3655.81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25	2.29
企业所得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07	125.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07	6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8	6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2	127.95
印花税	2022-01-06至2022-01-06	2022-01-07	28.8
印花税	2022-04-15至2022-04-15	2022-04-18	30.3
印花税	2022-06-30至2022-06-30	2022-07-12	18.8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捌仟零贰拾肆元肆角柒分　　￥8,024.47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 凭 证 不 作 纳 税 人 记 账、抵 扣 凭 证

查 验 网 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4.2 2023 年度纳税证明

总部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183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500.46	0
2	企业所得税	1,718,253.3	0
3	印花税	27,005.55	0
4	教育费附加	75,214.47	0
5	增值税	2,507,149.3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0,142.9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026.12	0
8	其他收入	77,366.4	0
	合 计	4,703,658.63	0
	其中,自缴税款	4,427,908.6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31,336.15元,2022年1,160,778.98元,2023年3,511,543.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3410137671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4年1月3日

龙岗分公司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14371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262182O)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95	0
2	增值税	3,398.7	0
	合 计	3,517.65	0
	其中,自缴税款	3,517.6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3,517.6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18110019414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2024年1月18日

宝安分公司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841558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532242 2)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47	0
2	企业所得税	1,809.43	0
3	增值税	2,727.92	0
	合 计	4,632.82	0
	其中,自缴税款	4,632.8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47.46元,2023年4,385.3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7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7171425330805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3年7月17日

惠东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8）44证明6001767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23MA51JHU32J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8896.24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11861.71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11235.83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5	4447.35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10439.17
企业所得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937.29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1709.37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5	60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22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296.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280.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5	111.18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133.44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177.92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168.53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5	66.7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88.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118.61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万壹仟柒佰玖拾肆元零叁分　　￥51,794.03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高明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4078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高明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8MA51BXEM6L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4662.43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4479.59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807.56
企业所得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2472.44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1-24	99.79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1-24	643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163.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156.78
印花税	2023-01-13至2023-01-13	2023-01-16	4.44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69.93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67.1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46.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44.7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玖仟伍佰壹拾贰元柒角陆分　　￥19,512.76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韶关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6）44证明6003131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武江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203MA56T3L95F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22.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8	0.78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叁元壹角陆分　　￥23.16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武江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邵阳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3055240100044919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1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邵阳市北塔区税务局状元洲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511MA7N7KQY7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30562307000617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0.60
343056230700061722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17.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柒元柒角壹分				¥17.7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一般申报正税增值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邵阳市北塔区税务局状元洲税务分局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代码:14305110000

征税专用章

（第1次打印）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海丰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44证明6001069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海丰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丰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521MA51BWTQ16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3400.71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533.4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2	5032.56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捌仟玖佰陆拾陆元陆角柒分　　￥8,966.67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海丰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lnit.do

江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3）36证明6000375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25097519967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47289.47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11-30	87189.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11-30	6103.26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至2023-11-30	2615.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至2023-11-30	1743.7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肆万肆仟玖佰肆拾壹圆伍角　　¥144941.50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江西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 共1页

湖北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9)42证明6006883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3	¥ 5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3	¥ 175.38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3	¥ 5010.87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3	¥ 7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 61.74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 1764.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 19.86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 567.4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 4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 165.22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 4720.74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 70.8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贰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柒分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帐、抵扣凭证

桂林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8)45证明6000335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300MA5NB8R35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6781.49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104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23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36.58
印花税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2	113.37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1	2.82
印花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3.02
印花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45.58
印花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8	7.1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捌仟贰佰柒拾贰圆陆角柒分　　金额合计(小写)：￥8272.67

备注：查询区间2023-01-01至2024-01-3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广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6)45证明6000503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L2GYY4N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8	4998.01
增值税(滞纳金)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31	3.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8	174.92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31	0.1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伍仟壹佰柒拾陆圆肆角叁分　　金额合计(小写)：￥5176.43

备注：查询区间2023-01-01至2023-12-31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填票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山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380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2000091775281K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4	347667.34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8	1187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4	24336.71
印花税	2023-01-15至2023-11-03	2023-01-16	1998.95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4	10346.3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4	6897.6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万零叁仟壹佰贰拾元零肆角　　￥403,120.4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汕头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387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500MA51GEAE0M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3	16178.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3	1132.53
印花税	2023-07-01至2023-12-31	2023-10-07	16.4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3	218.4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3	145.64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柒仟陆佰玖拾壹元捌角陆分　　￥17,691.86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广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025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331447448G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2	2078.77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8	524.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2	72.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8	18.35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陆佰玖拾肆元壹角肆分　　￥2,694.14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肇庆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9）44证明6004271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端州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202MA52UGJ30P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14236.74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6453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498.28
印花税	2023-01-16至2023-09-30	2023-01-17	282.08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213.5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142.36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柒万玖仟玖佰零玖元贰角壹分　　￥79,909.21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端州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平和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35证明 9101171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平和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平和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28MA32GEF48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7	19.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7	0.10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07	7.82
印花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07	14.99
印花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08	27.19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拾玖元玖角壹分 ¥69.91

备注:

税务机关

（签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18091011666

西宁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2)63证明 9003695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城西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2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西宁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30104MA758TQ7X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8	222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8	77.7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贰佰玖拾捌元伍角叁分	¥2298.53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城西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2090036954

漳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35证明 9101165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3M8X15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504.40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29.70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245.95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0	478.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12.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0.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0	11.97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16.63
印花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2.19
印花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10.83
印花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0	20.2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叁佰肆拾元零捌分	¥1340.08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1809101161O

梅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0）44证明600003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481MA7JT64R85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2231.2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1-24	40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贰佰柒拾壹元贰角玖分　　￥2,271.29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四川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51 证明 0000396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昭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8023233901031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7	￥553.40
增值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4	￥603.96
增值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59.41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05-25	￥433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7	￥13.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4	￥1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1.48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7	￥100.00
其他收入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4	￥100.00
其他收入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20	￥100.00
其他收入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00.0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黄石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9)42 证明 0000029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黄石市黄石港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200MA49180L1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4	￥6127.87
增值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49.51
增值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16	￥1459.22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34.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4	￥214.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 至 2023-06-30	2023-07-17	￥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 至 2023-09-30	2023-10-16	￥51.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1.2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4	￥91.9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4-14	￥61.2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捌仟零玖拾贰元玖角叁分 ￥8092.93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周德刚

第1页，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嘉禾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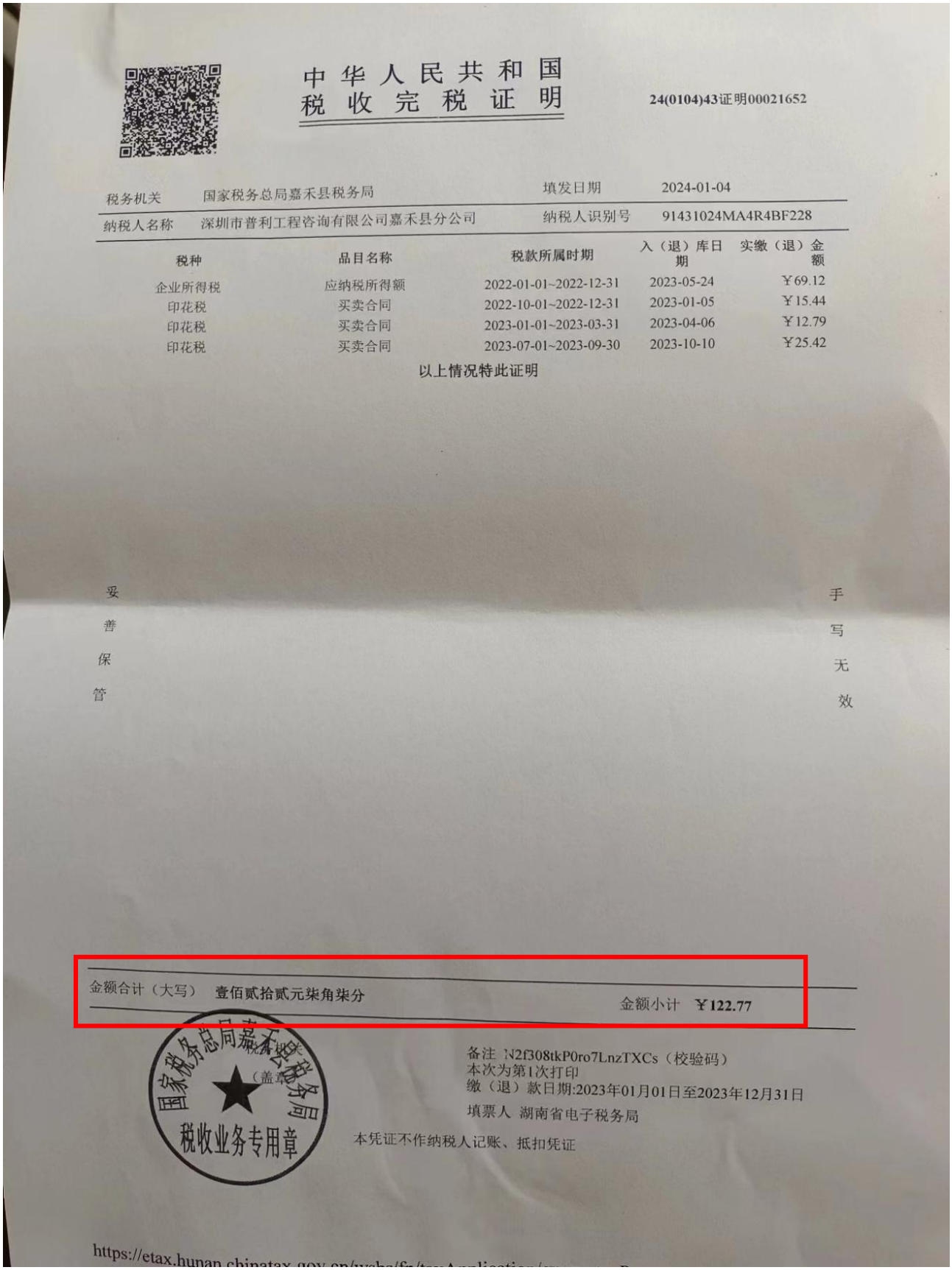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4)43证明0002165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嘉禾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嘉禾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1024MA4R4BF228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2-01-01~2022-12-31	2023-05-24	￥69.12
印花税	买卖合同	2022-10-01~2022-12-31	2023-01-05	￥15.44
印花税	买卖合同	2023-01-01~2023-03-31	2023-04-06	￥12.79
印花税	买卖合同	2023-07-01~2023-09-30	2023-10-10	￥25.4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贰拾贰元柒角柒分 金额小计 ￥122.77

国家税务总局嘉禾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N2f308tkP0ro7LnzTXCs（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缴（退）款日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https://etax.hunan.chinatax.gov.cn/yzsbs/fs/tyyApplication/...

山东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4(0110)37证明6000495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0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100M A3C JTFB19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年10月01日 至 2023年03月31日	6,20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年10月01日 至 2023年03月31日	155.2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年01月01日 至 2023年03月31日	51.19
教育费附加	2023年01月01日 至 2023年03月31日	76.78
企业所得税	2023年07月01日 至 2023年09月30日	33.7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伍佰贰拾伍圆零肆分　　￥6,525.04

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签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备注： 本证明为缴（退）款日期2023年01月01日 2023年12月31日的税收缴（退）库汇总情况，共1页

填票人 纳税人网上开具

第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云浮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390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5321MA4X3FEC9U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13729.57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873.79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8030.01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5	3342.8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7603.1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285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34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21.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20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5	83.57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205.94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120.45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5	50.1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4	137.2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0	8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5	33.43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柒仟柒佰壹拾贰元捌角　　￥37,712.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惠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8）44证明6001624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惠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302090127426A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2	3948.13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4820.56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08	2665.71
增值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2	1549.31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5	10834.64
企业所得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2	403.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2	27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337.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08	18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2	108.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5	758.42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5	325.0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5	216.6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肆佰叁拾元零玖角肆分　　￥26,430.94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惠城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河源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0）44证明600184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源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02MA51CDH22F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3540.47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4055.6
企业所得税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23	12058.17
企业所得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1310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123.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141.94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53.10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60.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3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09	40.55

以下内容为空。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叁仟贰佰壹拾叁元零叁分　　¥33,213.03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源城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衡阳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3证明0014039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400MA4L7LB090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咨询服务	2023-01-01~2023-03-31	2023-04-18	￥2038.84
增值税	咨询服务	2023-10-01~2023-12-31	2024-01-16	￥46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1-01~2023-03-31	2023-04-18	￥7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10-01~2023-12-31	2024-01-16	￥16.2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贰仟伍佰玖拾元贰角肆分　　金额小计 ￥2590.24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6DXacCmMwVAOGjhy08Zs（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湖南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3证明0013831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R2KG06G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2023-12-31	￥5049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2023-12-31	￥3534.51
印花税	2023-12-31~2023-12-31	￥285.62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2023-12-31	￥988.9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2023-12-31	￥659.29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3-06-01~2023-12-31	￥303.0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伍万陆仟贰佰陆拾肆元肆角贰分　　金额小计 ￥56264.42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w7rx49oQhkkzFC4w0ZJe（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东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1440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MA55RXF708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544.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3	19.06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佰陆拾叁元陆角壹分　　￥563.61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珠海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3908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400MA4UMUBQ6L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0	34710.48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6-30	2023-04-17	35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0	1214.85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0	487.4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0	324.96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零贰佰肆拾玖元肆角叁分 ￥40,249.43

税务机关（盖章）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茂名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8）44证明6002096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902MA56F6106K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4479.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156.79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67.1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4-17	44.8

以下内容为空。

妥　　手

善　　写

保　　无

管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柒佰肆拾捌元伍角玖分　　￥4,748.59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阳江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9）44证明600169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阳东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阳江市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723MABN42KY02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6-30	2023-04-14	4170.59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4	51.78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贰佰贰拾贰元叁角柒分　　￥4,222.37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阳东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4.3 2024 年度纳税证明

总部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43157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693.76	0
2	企业所得税	795,019.3	0
3	印花税	18,654.28	0
4	教育费附加	72,297.33	0
5	增值税	2,409,910.7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8,198.2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752.38	0
8	其他收入	145,600.8	0
	合 计	3,732,126.84	0
	其中、自缴税款	3,392,278.1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5,129.67元,2023年667,547.55元,2024年3,069,708.9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8,327.96元(捌仟叁佰贰拾柒圆玖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417031157994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5年4月17日

宝安分公司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50789号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532242 2）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7.45	0
2	企业所得税	12,290.73	0
3	教育费附加	303.49	0
4	增值税	22,213.18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2	0
	合　计	35,787.17	0
	其中，自缴税款	35,281.3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15,588.69元,2024年20,198.4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11141751254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5年1月11日

龙岗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95 证明 0000082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26262182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02	¥225.03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891.56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1	¥23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02	¥7.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31.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1	¥8.2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肆佰元贰角柒分	¥1400.27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深圳市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四川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51 证明 0000582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昭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802323390103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227.73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13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3.46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100.00
其他收入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100.00
其他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100.00
其他收入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100.0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柒佰柒拾伍元肆角玖分	¥775.49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佛山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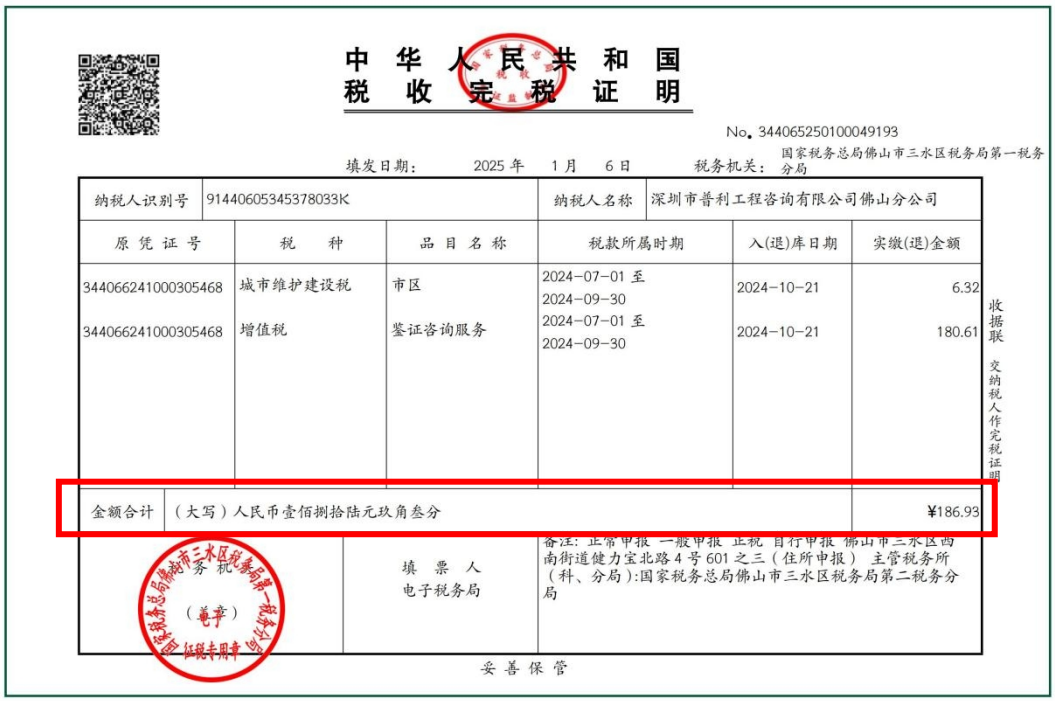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65250100049193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5345378033K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662410003054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6.32
344066241000305468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180.6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陆元玖角叁分				¥186.9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健力宝北路4号601之三（住所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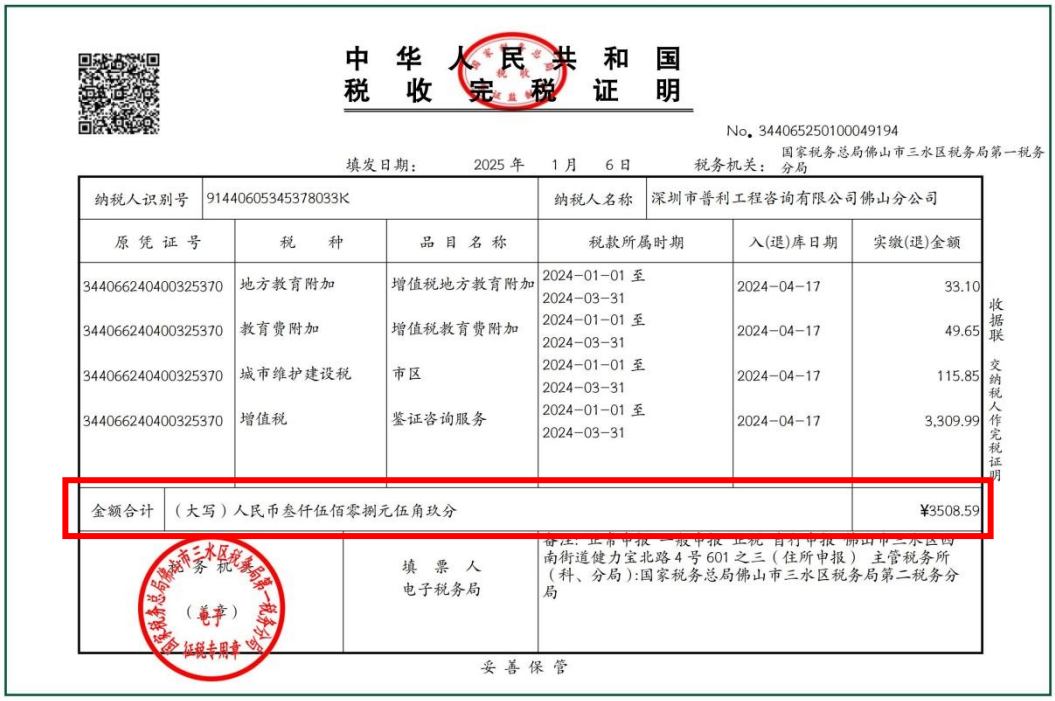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65250100049194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5345378033K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6624040032537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33.10
34406624040032537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49.65
344066240400325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115.85
344066240400325370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3,309.9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零捌元伍角玖分				¥3508.5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健力宝北路4号601之三（住所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山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44 证明 000128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2000091775281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222854.15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260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5599.78
印花税	2024-01-09 至 2024-09-12	2024-01-15	¥635.76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6369.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246.4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伍万贰仟叁佰零柒元壹角捌分	¥252307.1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东区税务分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珠海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4)44 证明 0001153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MA4UMUBQ6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4-16	¥147.7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肆拾柒元柒角壹分	¥147.71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4)44 证明 0001166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MA4UMUBQ6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2	¥226.03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77.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2	¥7.9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佰壹拾壹元肆角贰分	¥411.42

税务机关（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4)44 证明 0001175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MA4UMUBQ6L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01	¥186.51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08	¥113.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01	¥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08	¥3.9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佰壹拾壹元整	¥311.00

税务机关（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肇庆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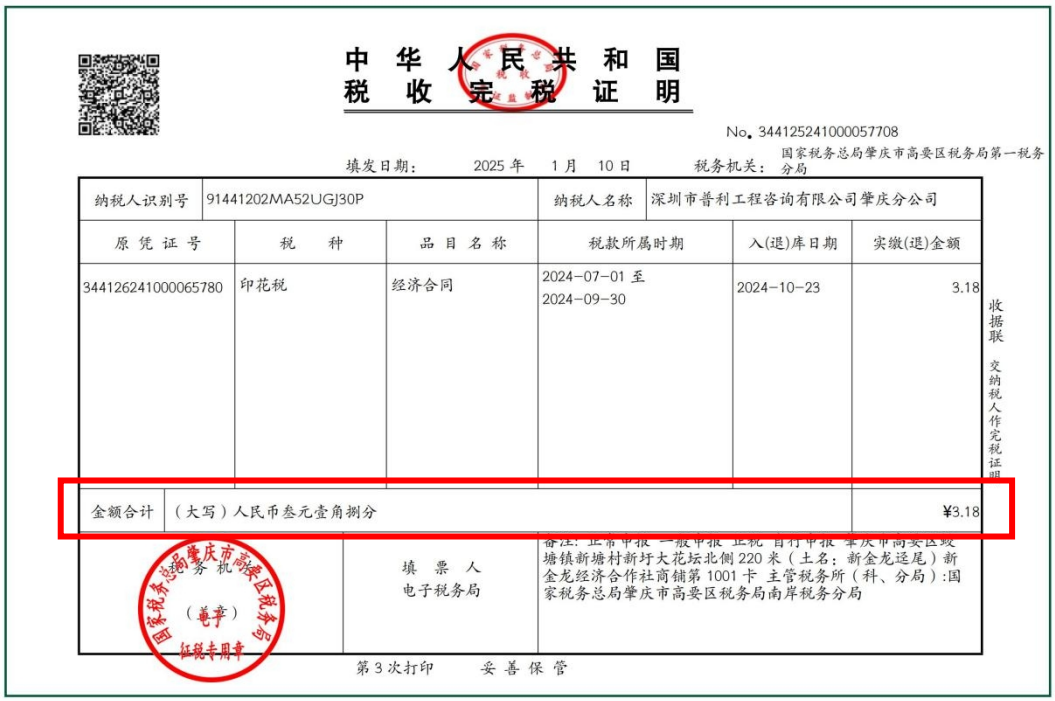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25241000057708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202MA52UGJ30P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26241000065780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3.1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元壹角捌分				¥3.1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新塘村新圩大花坛北侧 220 米（土名：新金龙迳尾）新金龙经济合作社商铺第 1001 卡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南岸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章）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3 次打印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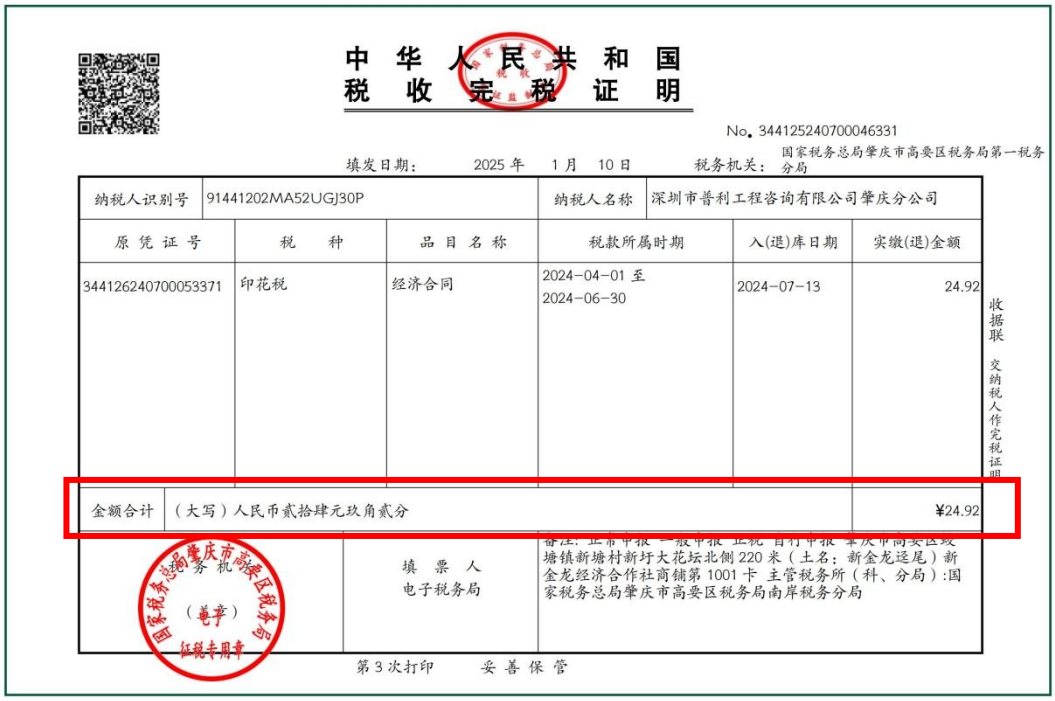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25240700046331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202MA52UGJ30P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262407000533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3	24.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肆元玖角贰分				¥24.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新塘村新圩大花坛北侧 220 米（土名：新金龙迳尾）新金龙经济合作社商铺第 1001 卡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南岸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章）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3 次打印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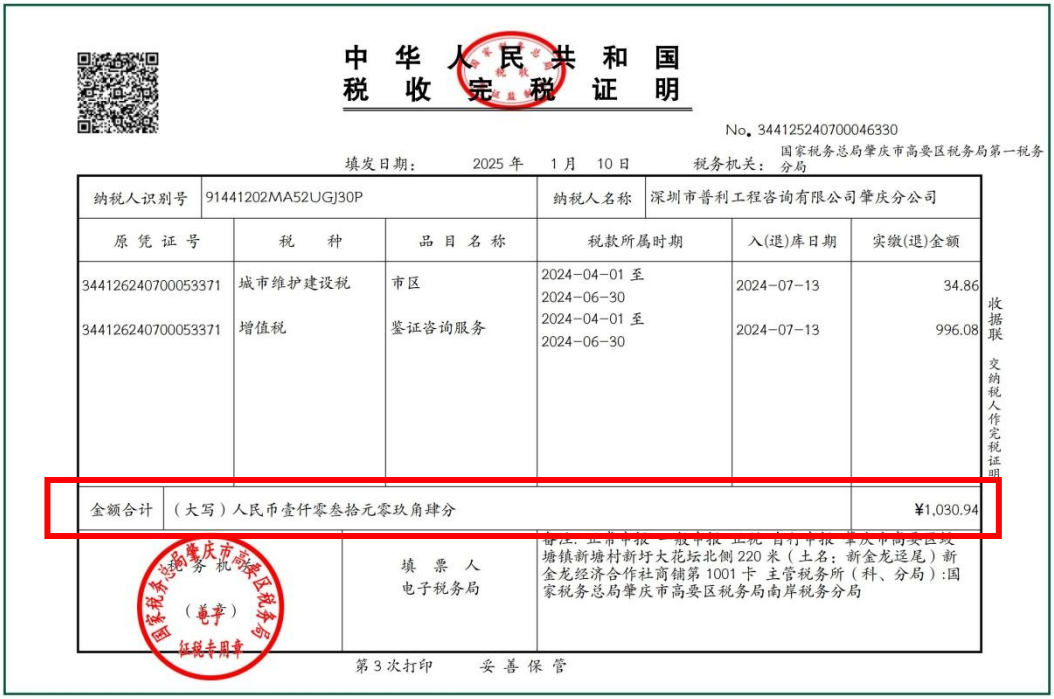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25240700046330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202MA52UGJ30P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26240700053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3	34.86
344126240700053371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3	996.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叁拾元零玖角肆分				¥1,030.9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肇庆市高要区塘镇新塘村新圩大花坛北侧 220 米（土名：新金龙迳尾）新金龙经济合作社商铺第 1001 卡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南岸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第 3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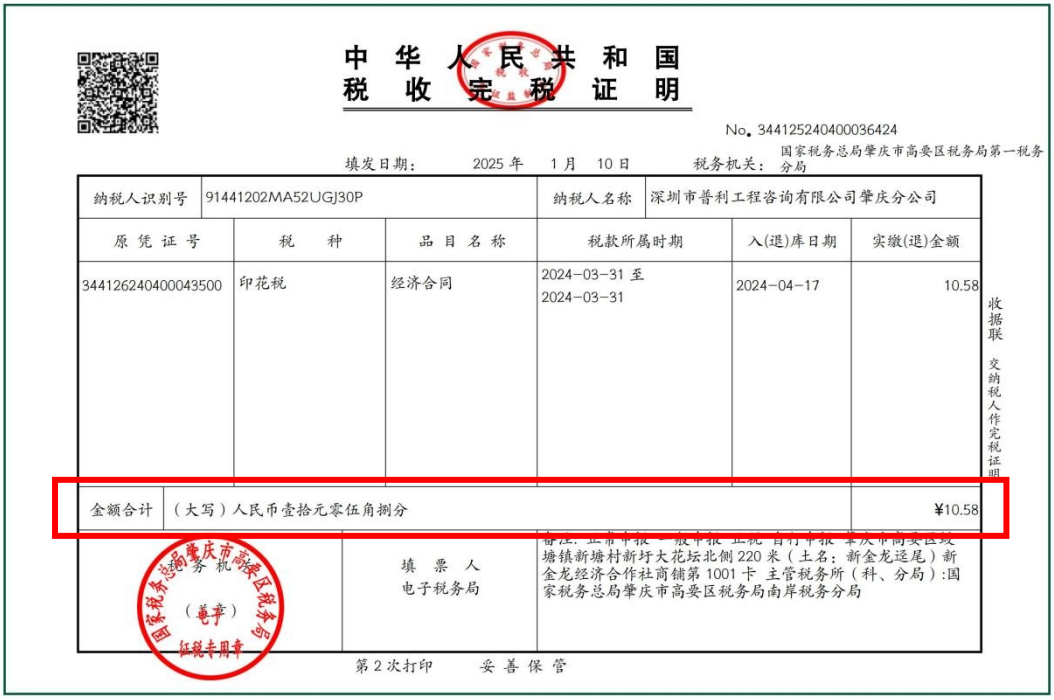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25240400036424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202MA52UGJ30P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26240400043500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3-31 至 2024-03-31	2024-04-17	10.5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元零伍角捌分				¥10.5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肇庆市高要区塘镇新塘村新圩大花坛北侧 220 米（土名：新金龙迳尾）新金龙经济合作社商铺第 1001 卡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南岸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高要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山东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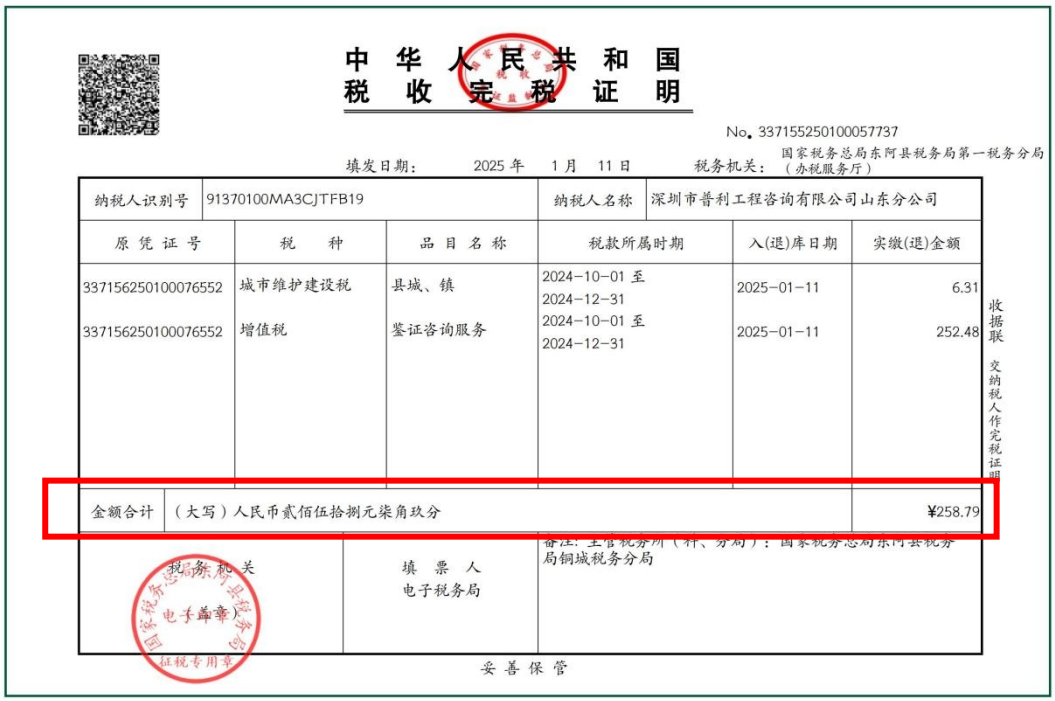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37155250100057737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100MA3CJTFB1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371562501000765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1	6.31
337156250100076552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1	252.4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捌元柒角玖分				¥258.79

税务机关（电子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阿县税务局铜城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广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44 证明 0000922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331447448G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2	¥2156.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2	¥75.4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贰佰叁拾壹元柒角陆分	¥2231.76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江西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7)36 证明 000010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25097519967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25209.18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2269.82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7688.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1764.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590.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15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538.20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203.91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756.28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253.05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230.6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504.1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3	¥153.77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捌仟玖佰贰拾伍元叁角玖分		¥48925.3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7)36 证明 00001097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1-1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25097519967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8435.1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168.7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捌仟玖佰贰拾伍元叁角玖分	¥48925.39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湖北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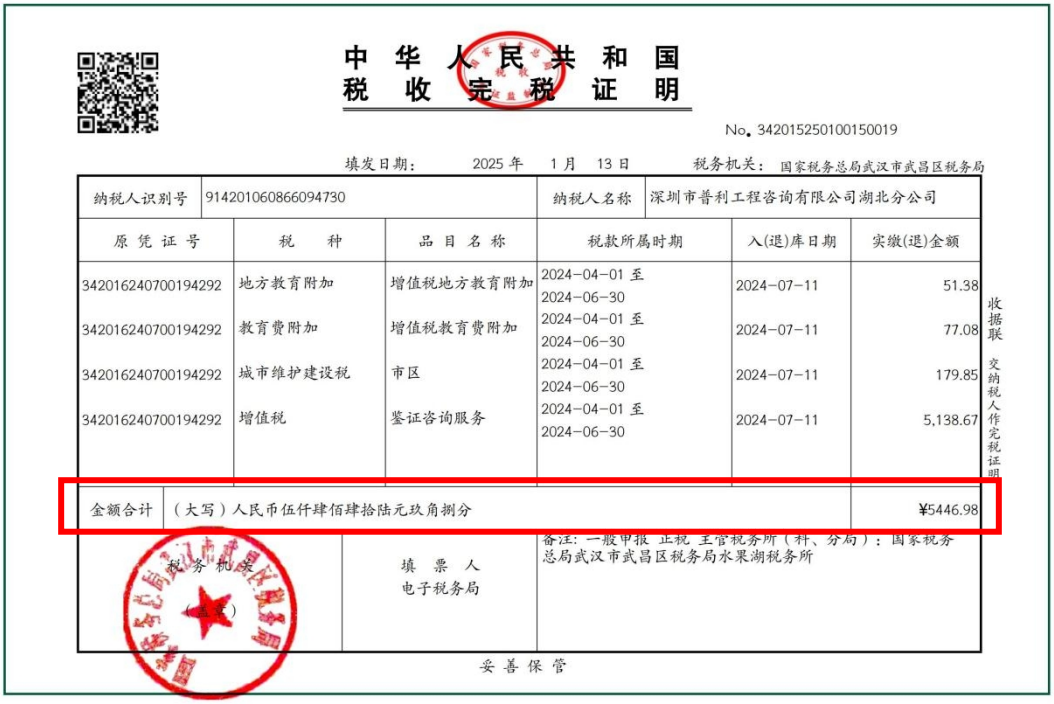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019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070019429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51.38
34201624070019429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77.08
3420162407001942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179.85
342016240700194292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5,138.6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肆拾陆元玖角捌分				¥5446.9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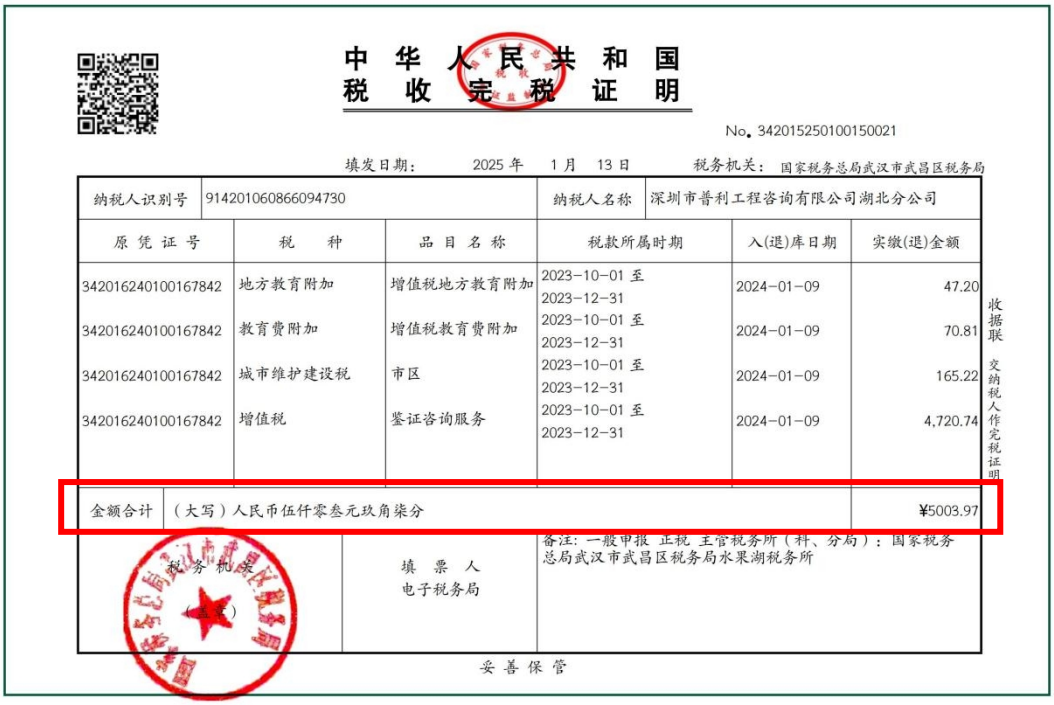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021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010016784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47.20
34201624010016784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70.81
3420162401001678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165.22
342016240100167842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09	4,720.7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零叁元玖角柒分				¥5003.9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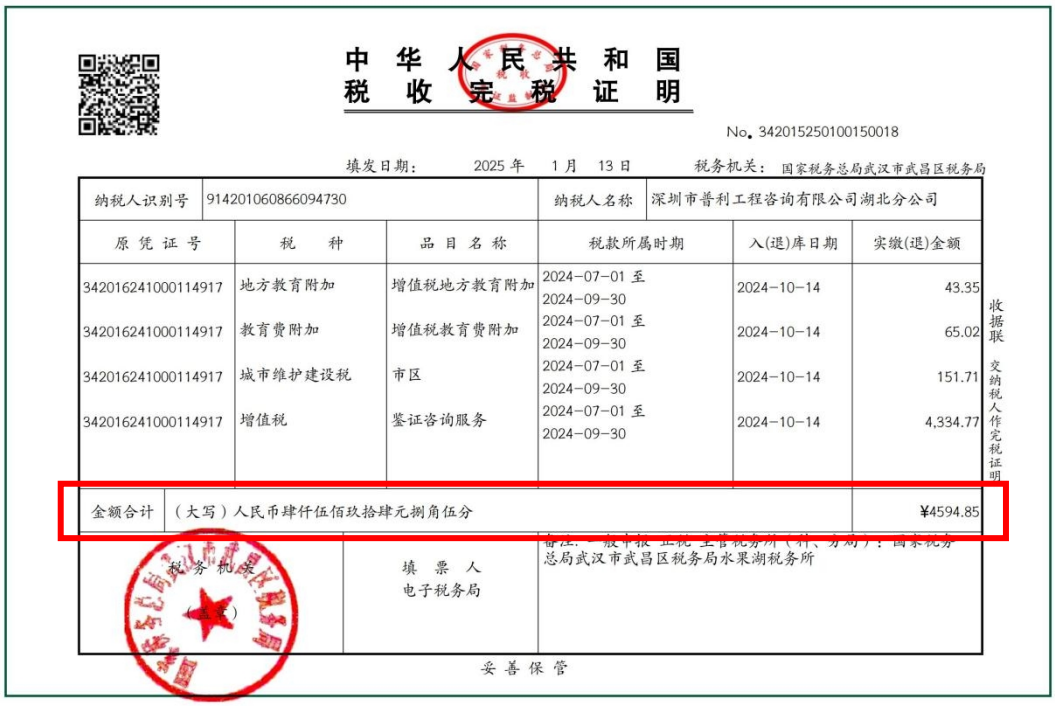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018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100011491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4	43.35
34201624100011491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4	65.02
3420162410001149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4	151.71
342016241000114917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4	4,334.7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玖拾肆元捌角伍分				¥4594.8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至 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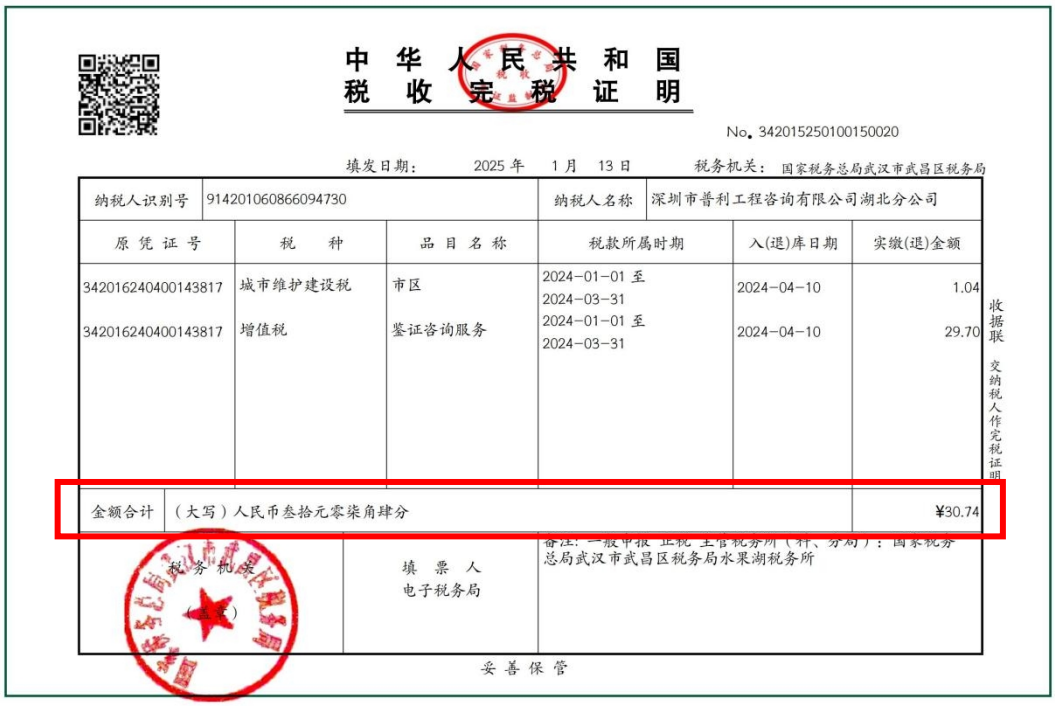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020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04001438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0	1.04
342016240400143817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0	29.7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元零柒角肆分				¥30.7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至 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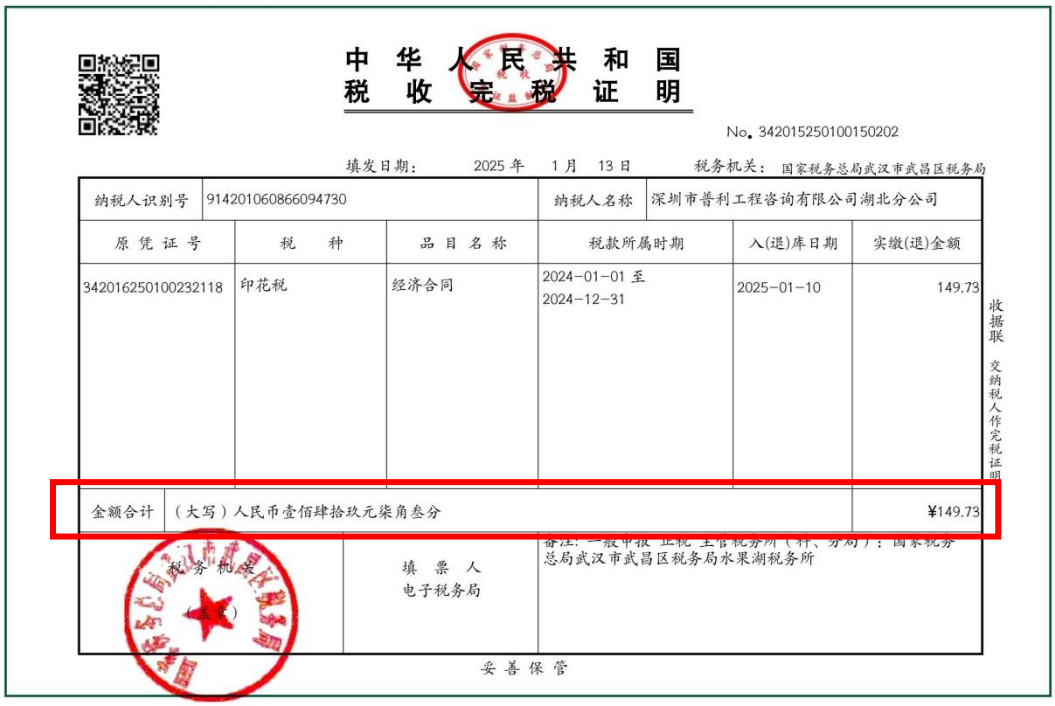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202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50100232118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149.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玖元柒角叁分				¥149.7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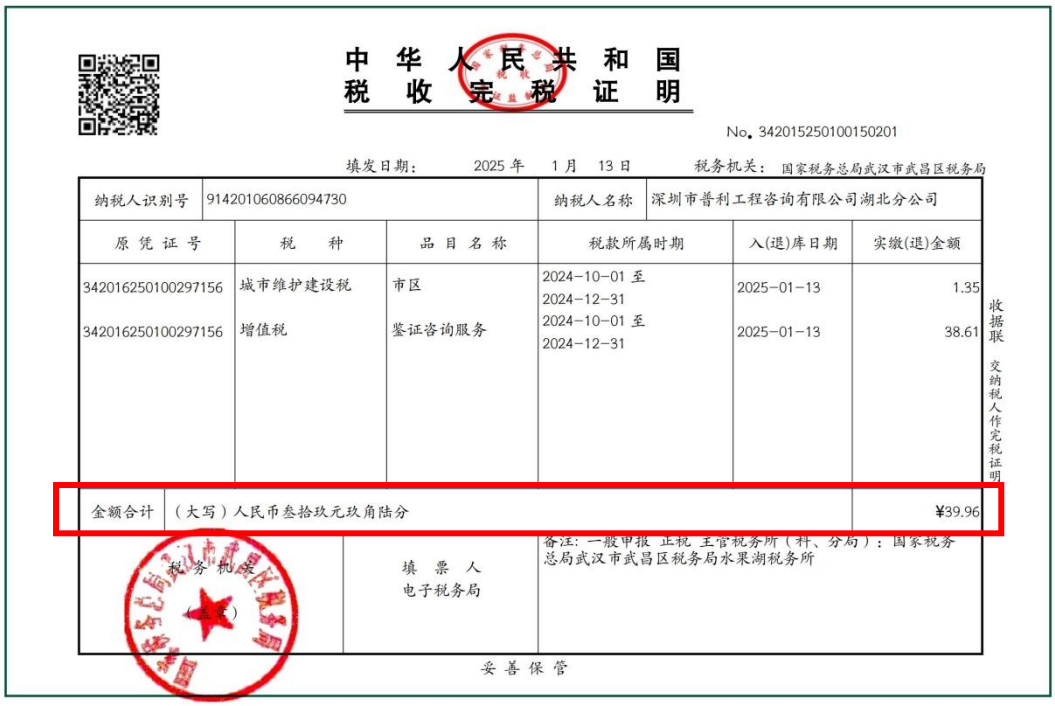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50100150201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6086609473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501002971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35
342016250100297156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38.6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拾玖元玖角陆分				¥39.9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武昌区税务局水果湖税务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云浮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44 证明 0000356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321MA4X3FEC9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3342.80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6046.79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30151.53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11	¥95.91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2972.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15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753.79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50.14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90.70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452.2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33.4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60.4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301.51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肆仟伍佰捌拾陆元柒角叁分		¥44586.7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 (0115) 44 证明 00003564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321MA4X3FEC9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83.5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肆仟伍佰捌拾陆元柒角叁分	¥44586.73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新兴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广西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45 证明 0000237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0MA5L2GYY4N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3295.29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193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115.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67.57
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49.4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32.9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合计（大写） 伍仟肆佰玖拾壹元贰角伍分 ¥5491.25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汕头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55240200013186

填发日期：2024 年 04 月 0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500MA51GEAE0M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56240200007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2	0.65
344056240200007154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2	9.2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元捌角柒分				¥9.87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汕汾公路北龙头工业区厂房主楼第二层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外砂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55240500016339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500MA51GEAE0M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562405000177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1	407.19
344056240500017752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1	5,817.0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贰拾肆元贰角叁分				¥6,224.23

税务机关 （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汕汾公路北龙头工业区厂房主楼第二层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外砂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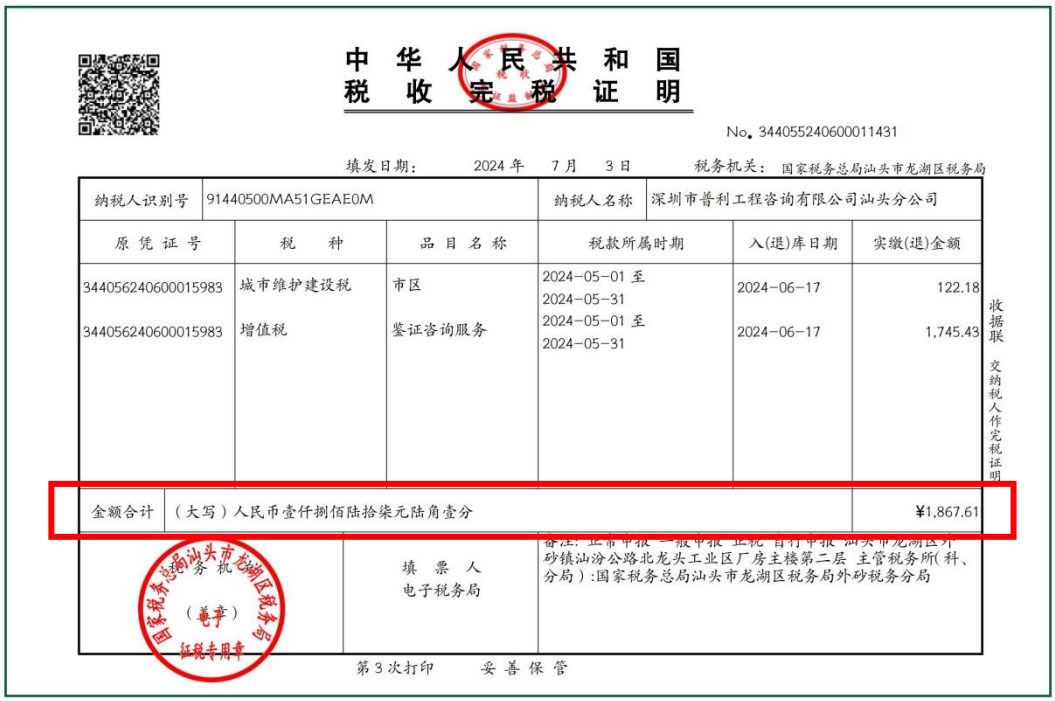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55240600011431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500MA51GEAE0M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562406000159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122.18
344056240600015983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1,745.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陆拾柒元陆角壹分				¥1,867.6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汕汾公路北龙头工业区厂房主楼第二层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外砂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务机 （章） 征税专用章

第 3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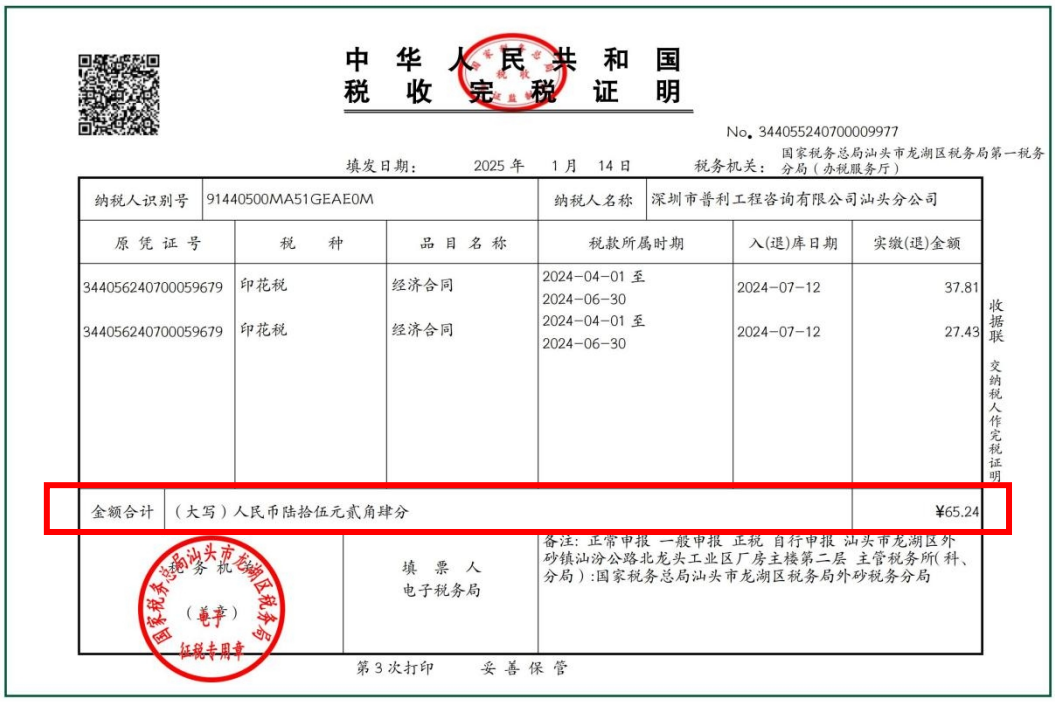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55240700009977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500MA51GEAE0M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5624070005967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37.81
34405624070005967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27.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拾伍元贰角肆分				¥65.2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汕头市龙湖区外砂镇汕汾公路北龙头工业区厂房主楼第二层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外砂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龙湖区税务局 务机 （章） 征税专用章

第 3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黄石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07)42 证明 000035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黄石市黄石港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200MA49180L1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1	¥124.84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126.93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55.05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4427.18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21.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1	¥4.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4.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154.9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玖佰贰拾壹元壹角	¥4921.10

税务机关
（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漳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35 证明 000064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龙文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1L0QU9R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4474.56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55.86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4194.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15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95
印花税	2024-01-09 至 2024-01-09	2024-01-10	¥16.87
印花税	2024-04-16 至 2024-04-16	2024-04-17	¥66.58
印花税	2024-07-10 至 2024-07-10	2024-07-15	¥42.35
印花税	2024-10-16 至 2024-10-16	2024-10-25	¥62.94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67.12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62.9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44.7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41.94
金额合计（大写）	玖仟伍佰壹拾伍元陆角肆分		¥9515.6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35 证明 000064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市龙文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1L0QU9R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5	¥146.80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80.0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仟伍佰壹拾伍元陆角肆分	¥9515.64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漳州高新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35 证明 0000640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高新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3MA33M8X15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2258.60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69.46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7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5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1.98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34.17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5.12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41.7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伍佰柒拾捌元肆角伍分	¥2578.45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漳州平和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35 证明 000032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平和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漳州平和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28MA32GEF48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8	¥19.81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49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8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2.47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5.73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25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14.0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佰肆拾伍元陆角伍分	¥545.65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惠东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1)44 证明 000016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1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323MA51JHU32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6012.07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577.13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4455.44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107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15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239.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111.38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90.18
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43.65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66.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60.1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5.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44.55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贰仟壹佰壹拾捌元柒角贰分		¥22118.7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国家税务总局惠东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业务专用章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河源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44 证明 0000596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源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602MA51CDH22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6449.45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129.63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1256.7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柒仟捌佰叁拾伍元柒角玖分	¥17835.79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贵州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6)52 证明 00003143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MA6DN7UQ8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6	¥453.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6	¥15.8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佰陆拾玖元零玖分	¥469.09

税务机关
（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郴州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03)43 证明 0000536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郴州市苏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0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1003MA4LY4MP4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23	¥2.18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1-11	¥582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1-11	¥203.75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3	¥69.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3	¥46.0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壹佰肆拾贰元捌角柒分	¥6142.87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郴州市苏仙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衡阳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43 证明 0000855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400MA4L7LB09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8-12	¥1188.12
增值税(滞纳金)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8-12	¥14.85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3672.27
增值税(滞纳金)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36.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8-12	¥4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1.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128.53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55.0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36.7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8-12	¥85.5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1-14	¥220.3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肆佰捌拾壹元零肆分	¥5481.04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东莞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44 证明 0000764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纳税服务股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MA55RXF70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4302.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50.5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肆佰伍拾贰元陆角柒分	¥4452.67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华西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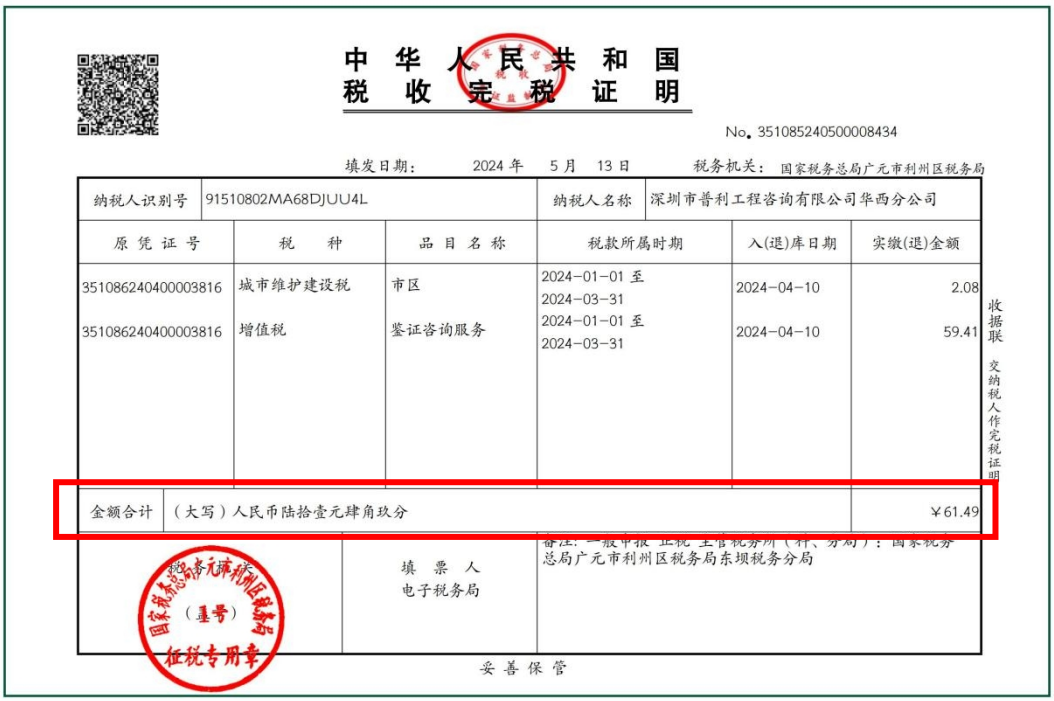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1085240500008434

填发日期：2024 年 5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802MA68DJUU4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西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1086240400003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0	2.08
351086240400003816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0	59.4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拾壹元肆角玖分				¥61.4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至各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东坝税务分局

（盖章）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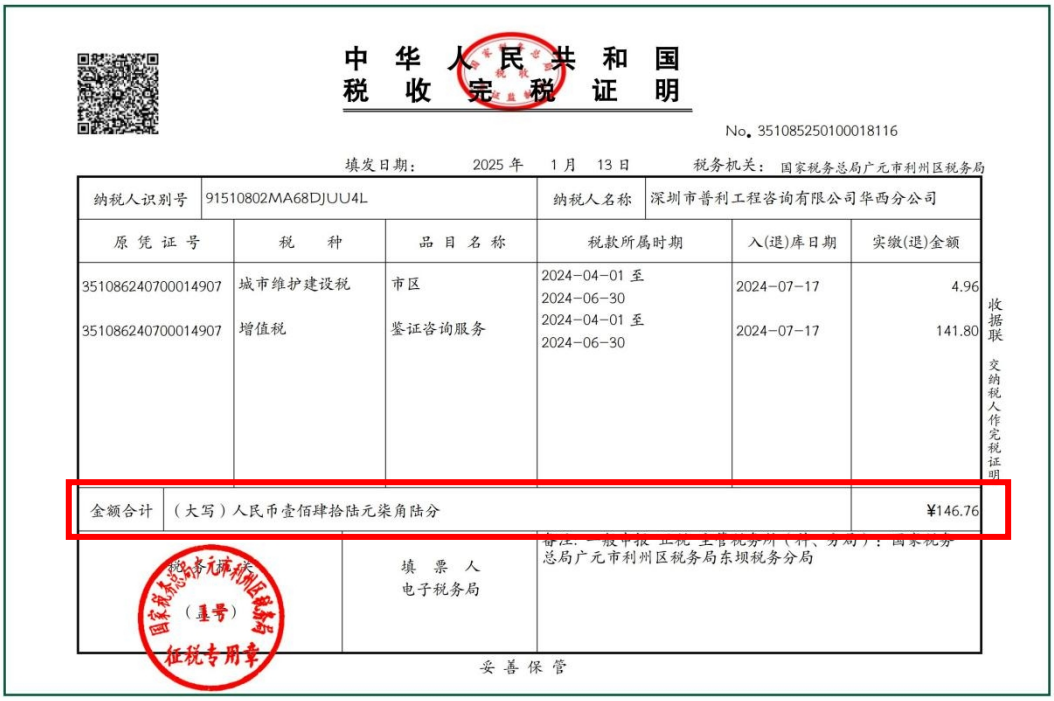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1085250100018116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802MA68DJUU4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西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10862407000149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7	4.96
351086240700014907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7	141.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陆元柒角陆分				¥146.7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至各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广元市利州区税务局东坝税务分局

（盖章）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阳江分公司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14)44 证明 00012137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阳东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 发 日 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阳江市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723MABN42KY0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2810.73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0.02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6.17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12.40
印花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7.1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捌佰肆拾陆元伍角	¥2846.50

税务机关
（盖章）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梅州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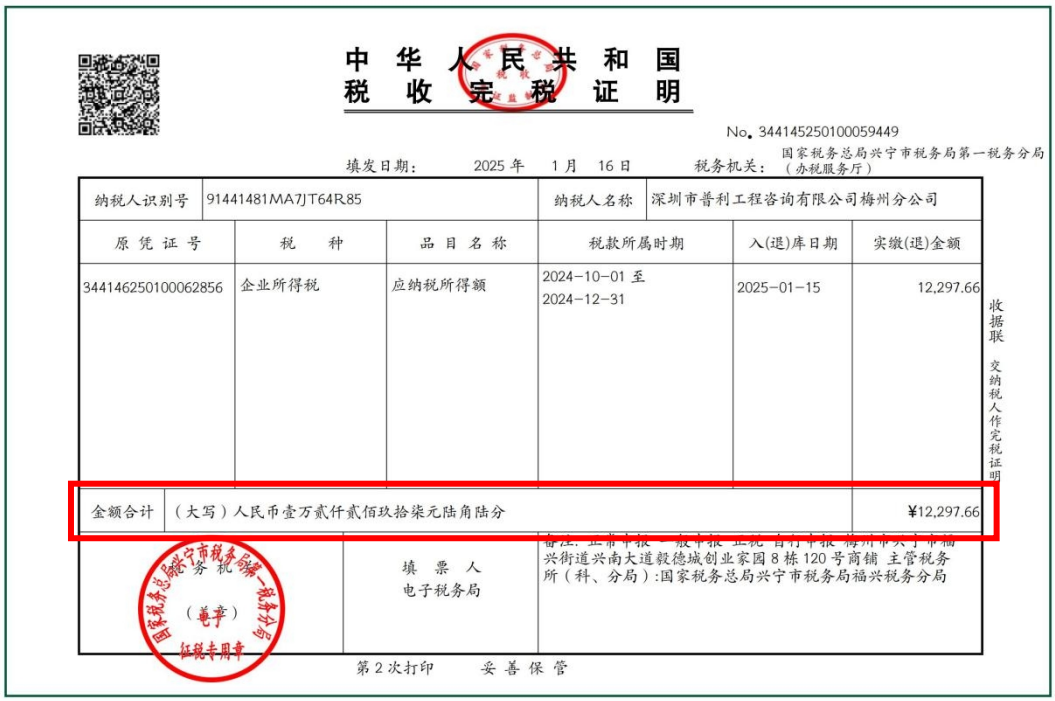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45250100059449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81MA7JT64R8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4625010006285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2,297.6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贰佰玖拾柒元陆角陆分				¥12,297.6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梅州市兴宁市福兴街道兴南大道毅德城创业家园 8 栋 120 号商铺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福兴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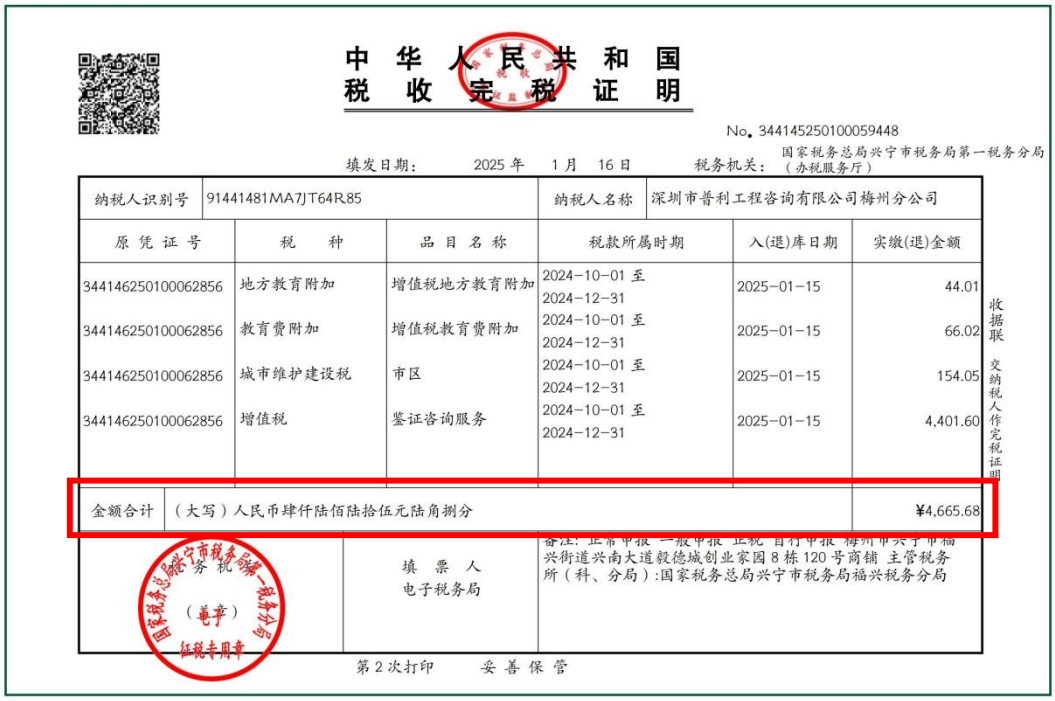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45250100059448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81MA7JT64R8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4625010006285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4.01
34414625010006285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66.02
3441462501000628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54.05
344146250100062856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401.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陆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4,665.6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梅州市兴宁市福兴街道兴南大道毅德城创业家园 8 栋 120 号商铺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兴宁市税务局福兴税务分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五、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1、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任职务	注册证书	职称	备注
1	韩利国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2	师东东	土建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3	王建怀	安装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
4	梁丽华	会计财务人员	中级会计师	中级会计	/
5	邱洪飞	会计财务人员	中级会计师	中级会计	/
6	吴维	会计财务人员	初级会计师	初级会计	/
7	吴日升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8	元晓亮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9	彭祥国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10	肖元玲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11	李小勇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12	钟坤银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经济师	/
13	李小影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
14	刘晓玲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15	刘兴斌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16	梁姣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17	谢英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18	娄志鹏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19	杨小静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0	周全祥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1	吴小亮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2	朱翊芳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3	尹炳会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4	陈媚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5	刘俊苏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6	郭乾智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7	黄川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
28	黄炯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29	徐芳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
30	余明玥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
31	赵莉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32	梅飞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
33	潘琼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34	邹倩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35	黎宇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36	欧阳佩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
37	王琼辉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38	郑邦鑫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39	李炎鹏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40	甘砚芳	造价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
共拟派 40 人，其中：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29 人；会计或财务人员：3 人；高级职称：8 人；中级职称：24 人；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提供的社保证明：40 人社保满足要求；0 人社保不满足要求。					

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团队人员的资格证、职称证等相关的证明材料。提供所在投标单位近 6 个月社保（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等证明文件。

2、项目团队人员证明

2.1 项目负责人：韩利国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ZT 0015954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602344023201344021300l162
File No.

姓名：韩利国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85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6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证书专用章(1)

签发日期：2017 年 02 月 15 日
Issued on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4日
- 2026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韩利国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7月0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4400009829

有 效 期 : 2025年12月15日-2029年12月14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韩利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21**********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65233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27188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12月09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12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982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74400009829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9年12月1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5）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韩利国

身份证号：4303211985070349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16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韩利国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七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335201105602246

二〇一一 年六 月三十



00560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韩利国 ，性别 男 ，1985 年 07 月 03 日生，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专业三年制普通全日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07 年 6 月 24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0706000402

湘潭大学印制

No.0001386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利国　　社保电脑号：614999830　　身份证号码：430321198507034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f83c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2 土建专业负责人：师东东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ZT 0012949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30235302300000023105300 4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师东东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3年10月30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4 年 5 月 26 日
Issued on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师东东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2年11月30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54400039949
有 效 期：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师东东
签名日期：2026.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照片

师东东 于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中铁十五局集
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高级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市政工程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十七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9001101108787Q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师东东　　社保电脑号：642224576　　身份证号码：152628198211303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6494.0	3056.0			2894.11	1076.92			269.27		80.64		161.28	40.3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91f3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 安装专业负责人：王建怀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王建怀
证件号码：41010319791010701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0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10月28日
管 理 号：20181004[illegible]0000056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3日
- 2026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王建怀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9年10月10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4214400005203

有 效 期：2025年04月06日-2029年04月05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4.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1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建怀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1440000520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14400005203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9年04月0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4）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建怀

身份证号：410103197910107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20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建怀　　社保电脑号：603978702　　身份证号码：410103197910107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f3b7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4 中级会计师：梁丽华

职称证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　　名：梁丽华
证件号码：452123198911054643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9年11月
级　　别：中级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10日
管 理 号：11729025611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丽华 性别女，一九八九 年十一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财经学院　　校（院）长：胡健

证书编号：115601201305003343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丽华　　社保电脑号：639331215　　身份证号码：4521231989110546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d92b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5 中级会计师：邱洪飞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finance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1606135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1629026102871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邱洪飞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9年08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会 计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09月1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7年03月04日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证书专用章

毕业证



北京師範大學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邱洪飞 ，性别 女， 1979 年 8 月 5 日生，于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17 年 1 月 10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证书编号：100277201705001690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洪飞　　社保电脑号：609973755　　身份证号码：44092419790805510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44.0		288.0	7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db33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 初级会计师：吴维

执业资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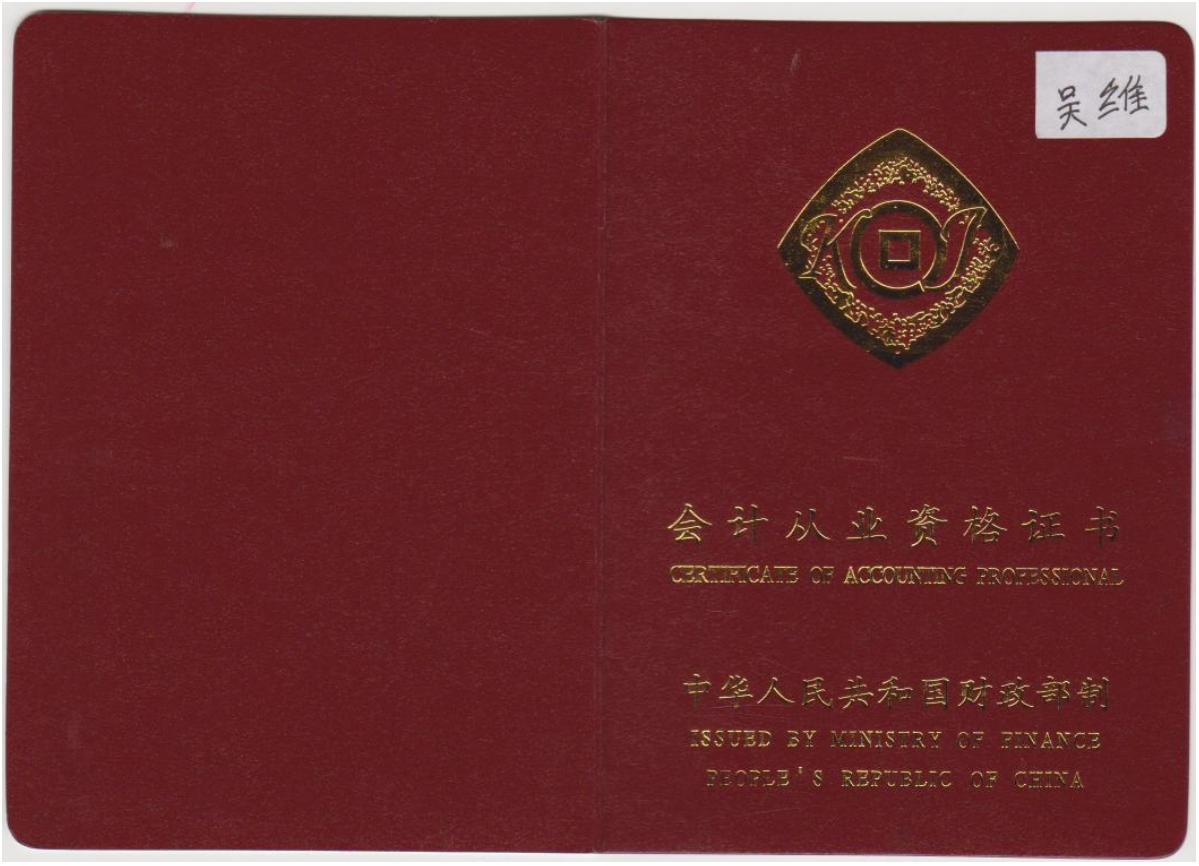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CERTIFICATE OF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姓名 / Name in full

吴维

性别 / Gender

女

出生日期 / Date of birth

1992年12月21日

身份证号码 / Identity Card No.

440304199212213126

发证机关 / Authority

专用章

发证日期 / Date of issue

首发时间:2013年01月18日

档案号码 / Reference No.

440304199212213126

学历 /Education

本科

440304199212213126

单位或住址 /Employer or address

IC 卡号 /IC Card

签发机关 / Authority

福田区财政局

学位认证证书

2019004879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Chinese Service Center for Scholarly Exchange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美[2019]13286号

吴维，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92年12月21日。

吴维在美国丹佛大学（University of Denver）学习，于2018年6月获得该校颁发的会计学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丹佛大学系美国正规高等学校。吴维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专用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注：本认证书仅对国（境）外教育机构颁发学历学位（文凭）证书的合法性，真实性及层次进行评估认证，详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评估办法》。

查询网址：www.cscse.edu.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维　　社保电脑号：802908995　　身份证号码：4403041992122131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dbf9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7 一级造价工程师：吴日升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No. 98423361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Full Name 吴 日 升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66.10
工作单位：Employer 武汉钢铁设计研究总院
批准日期：Approval Date 1998年10月1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00 年 6 月 28 日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6日
- 2026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吴日升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6年10月0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14400009768

有 效 期 : 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2.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吴日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03**********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2001738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8年04月15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8年04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1440000976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014400009768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9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职称证


姓　　名：吴日升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6年10月

任职资格：高级工程师

授予单位：国家冶金工业局

证书编号：28484

一九九九年 七月 六日

毕业证


毕业证书

学生吴日升 性别男 年龄21 岁
于一九八三 年九 月至一九八七 年七 月
在本院管理工程系管理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规定，授予 I 学学士学位。

西安冶金建筑学院
院 长

一九八七 年七 月十八 日

证书登记第 870014 号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日升　　社保电脑号：2886438　　身份证号码：610103196610042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2025	11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2025	12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85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2026	01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2026	02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2026	03	711498	17000.0	2890.0	1360.0	1	17000	1020.0	340.0	1	17000	85.0	17000	68.0	17000	136.0	34.0
合计				22066.17	10384.08			7629.9	2847.96			712.02		480.0		960.0	24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1fc5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8 一级造价工程师：元晓亮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ZT 00152590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502344023000000231044815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元晓亮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1年0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年10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证书专用章(1)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6 年 03 月 23 日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元晓亮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81年01月1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4400023355
有 效 期：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元晓亮
签名日期：2026.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4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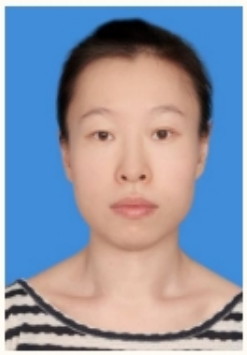

姓　　名：元晓亮

身份证号：220104198101180O2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87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元晓亮　　社保电脑号：612267952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101180O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44.0		288.0	7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b258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9 一级造价工程师：彭祥国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20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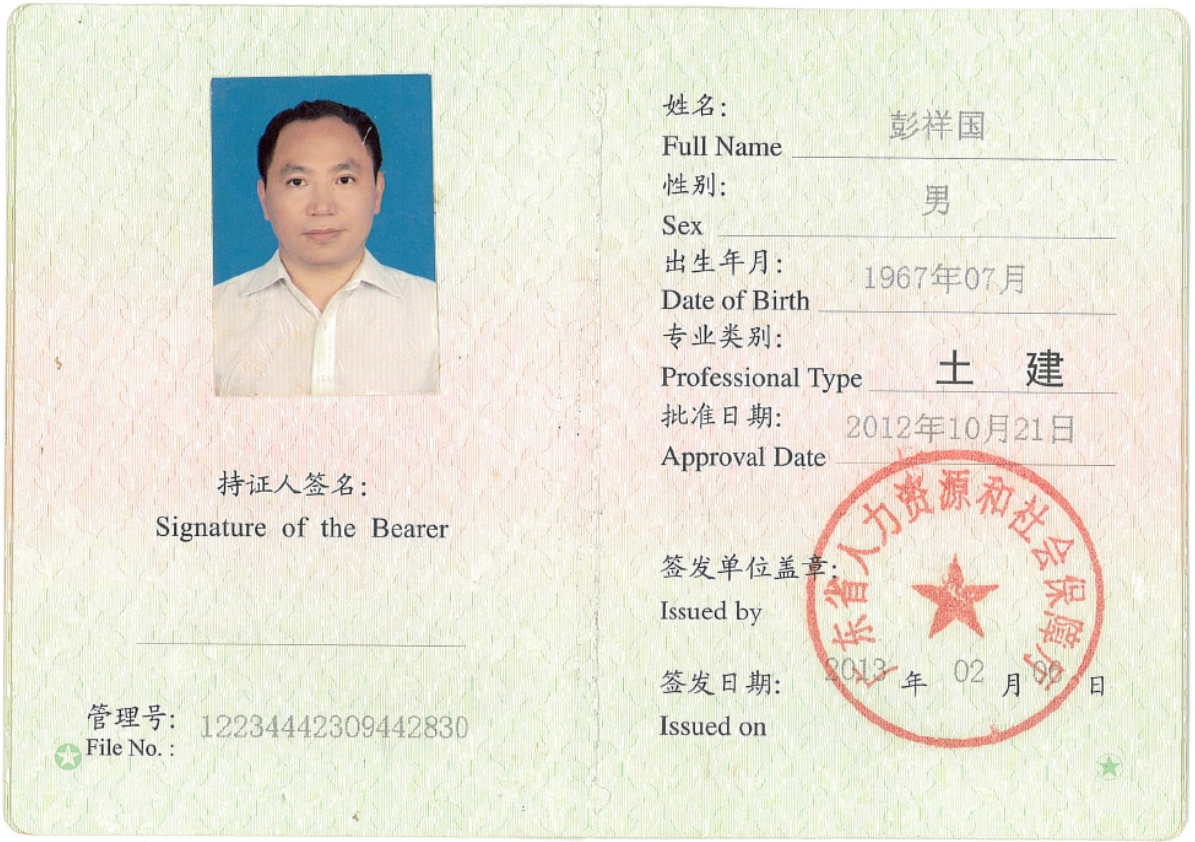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1223444230944283O
File No.：

姓名：彭祥国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67年07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2年10月21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3 年 02 月 00 日
Issued on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彭祥国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67年07月12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4400026988

有 效 期：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彭祥国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4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彭祥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602**********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78492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35823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6年08月23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8月2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07200804837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8月15日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6年08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注]1119440002698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94400026988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12月0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8）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祥国 性别 男 ，
学号 059240172 ，一九六七 年
七月 十二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 二〇〇八 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网络教育) 专业
专科起点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〇八 年 一月十五 日

证书序列号：NO.10648631
电子注册号：102477200805000716



学生彭祥国性别男系四川省
德阳市(县)人，一九六七年七月十二日
出生，于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
七月在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班学习，学制五 年，已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学校：

校长：谢泽森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二日

毕业证登记第02870号

职称证


照
片
彭祥国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060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祥国　　社保电脑号：613019165　　身份证号码：510602196707126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1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2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3	7114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6320.0	7680.0			5040.0	1920.0			480.0		384.0		768.0	19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3a3770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10 一级造价工程师：肖元玲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7888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62323423052313 18

姓名：
Full Name 肖元玲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9年03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10月15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7 年 3 月 8 日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6日
- 2026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肖元玲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79年03月2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74400038344

有 效 期 :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肖元玲

签名日期: 2026.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肖元玲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105**********2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7440003834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074400038344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9）

职称证

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A941210726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肖元玲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79年3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2年9月1日

授予部门：（印章）

持证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230105197903260025

毕业证



硕士学位证书

肖元玲 ，女， 1979 年 03 月 26 日生。在 哈尔滨工程大学 完成了 项目管理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哈尔滨工程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Z1021732014209029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专业学位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肖元玲 性别 女， 1979 年 3 月 26 日生，于 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教成字 004 号

证书编号：10213520040560024 5

二〇〇四 年 七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元玲　　社保电脑号：81751073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7011847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7594.72	3797.36			1009.73	336.61			336.61		100.8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41d9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1 一级造价工程师：李小勇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粤执造证（97）1526
No.
0990053



姓名：李小勇
Ful_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70年0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Employer
批准日期：1997年10月12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1998年10月1日
Issued on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李小勇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0年02月27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014400010014

有 效 期：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李小勇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5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小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3**********9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144000100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014400010014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9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6）

职称证



编号：10185303
NO.

辽宁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by liaoni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Name：李小勇
性　别 Sex：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1970. 02
工作单位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Series：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Post Qualification：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2010年5月22日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毕业证



李小勇 同志

于二〇〇一年四月至二〇〇三年十二月，参加工商管理（MBA）专业学习，修完研究生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天津大学

编号：SZGH2003013　　2003年12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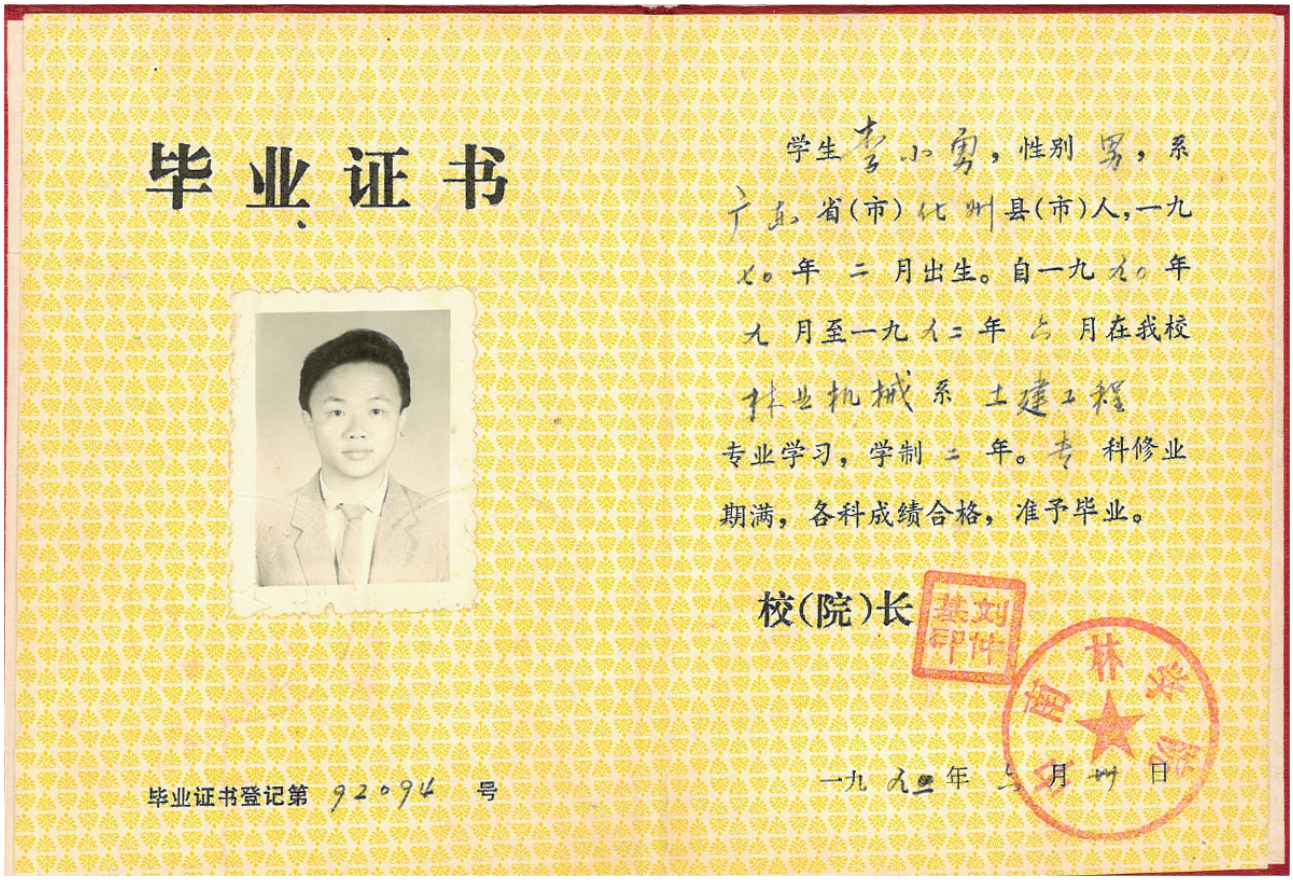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李小勇，性别男，系广东省（市）化州县（市）人，一九七〇年二月出生。自一九八〇年九月至一九八二年六月在我校林业机械系土建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专科修业期满，各科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一九八二年六月卅日

毕业证书登记第92094号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小勇　　社保电脑号：2616753　　身份证号码：4408031970022729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3e2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12 一级造价工程师：钟坤银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钟坤银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1年06月17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24400016035

有 效 期：2022年07月25日-2026年07月24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钟坤银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07月18日

职称证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　　名：钟坤银
证件号码：350824199106170442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建筑经济
批准日期：2019年11月03日
管 理 号：20191100149000029O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坤银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0761201405101187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坤银　　社保电脑号：810468318　　身份证号码：3508241991061704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d14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3 一级造价工程师：李小影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李小影
证件号码：152324199112032828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 年 12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2 年 11 月 13 日
管 理 号：20221104544000000055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李小影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1年12月0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34400023542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小影 性别 女，一九九一 年 十二 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师范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14120160500062 3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来自免费用户创建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小影

身份证号：15232419911203282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76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小影　　社保电脑号：643500013　　身份证号码：1523241991120328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20c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4 一级造价工程师：刘晓玲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刘晓玲
证件号码：440222198806050048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8 年 06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 年 10 月 27 日
管 理 号：20191004544000924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7日
- 2026年06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刘晓玲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88年06月0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04400003002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6日-2028年10月25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刘晓玲

签名日期：202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1）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玲　　社保电脑号：500503440　　身份证号码：4402221988060500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db2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5 一级造价工程师：刘兴斌

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刘兴斌
证件号码：210124198110020 11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10月
专　　业：土建
批准日期：2017 年 10 月 22 日
管 理 号：20170234402300000023112100 60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刘兴斌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1年10月02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14400023785
有 效 期：2025年03月09日-2029年03月0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刘兴斌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3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兴斌　　社保电脑号：646191428　　身份证号码：210124198110020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e4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6 一级造价工程师：梁姣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6日
- 2026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梁姣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3年01月26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44400031971
有 效 期：2024年06月03日-2028年06月02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梁姣
签名日期：2026.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7日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梁姣 性别女，一九九三 年 一 月 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 年 六 月在 工业工程 专业 非全日制 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北电力大学 校(院、所)长：杨勇平

证书编号：100791202202001193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四川師範大學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梁姣 性别 女，1993 年 01 月 26 日生，于 2013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本校 工学院 工程造价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普通高等教育

校 长：汪明义 四川师范大学

注册号码：106361201705004973

2017 年 6 月 28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姣　　社保电脑号：815142731　　身份证号码：5130281993012679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967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7 一级造价工程师：谢英

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24日
- 2026年06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谢英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9年01月1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54400036505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0日-2029年04月09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英　　社保电脑号：810061508　　身份证号码：4307031999011360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3a3492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8 一级造价工程师：娄志鹏

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ZT00136879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娄志鹏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年月：1990.05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 建
批准日期：2014.10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5 年 11 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20140234102320144118010001451
证书编号：ZT00136879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07日
- 2026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娄志鹏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0年05月1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64400038103
有 效 期：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04.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6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娄志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725**********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6440003810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64400038103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4）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娄志鹏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 安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贰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24120150200148 4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娄志鹏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5171201305000013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娄志鹏　　社保电脑号：817265822　　身份证号码：410725199005131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illegible]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f8b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19 一级造价工程师：杨小静

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31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杨小静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3年01月06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44400032778

有 效 期：2024年07月03日-2028年07月02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0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小静　　社保电脑号：817265871　　身份证号码：4103281993010696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833c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20 一级造价工程师：周全祥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周全祥
证件号码：4103051995012815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5 年 01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2 年 11 月 13 日
管 理 号：20221104544000000329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5日
- 2026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周全祥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5年01月2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44400029206
有 效 期：2024年02月04日-2028年02月03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29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全祥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一 月 二十八 日生，于 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51201705004575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全祥　　社保电脑号：650492659　　身份证号码：410305199501281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e3a4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1 一级造价工程师：吴小亮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吴小亮
证件号码：46002119771218001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1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 年 10 月 27 日
管 理 号：20191004546000015O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吴小亮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7年12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04400017135
有 效 期 : 2024年07月28日-2028年07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吴小亮
签名日期: 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0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小亮　　社保电脑号：604037471　　身份证号码：46002119771218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2646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22 一级造价工程师：朱翊芳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朱翊芳
证件号码：431081199111133501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 年 11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 年 10 月 25 日
管 理 号：20201004544000001733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朱翊芳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1年11月1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34400020955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1日-2027年02月2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朱翊芳
签名日期：2026.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02月22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翊芳　　社保电脑号：638745225　　身份证号码：43108119911113350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3a4693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3 一级造价工程师：尹炳会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尹炳会
证件号码：411325198911133566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9 年 11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 年 10 月 29 日
管 理 号：20231004541000001234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7日
- 2026年06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尹炳会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9年11月1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4117

有 效 期 : 2024年10月12日-2028年10月1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尹炳会

签名日期: 202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尹炳会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 十一月 十三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校（院）长：李小建

证书编号：104841201505004915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炳会　　社保电脑号：815899107　　身份证号码：4113251989111335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223.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9013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24 一级造价工程师：陈媚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26日
- 2026年05月27日

AI识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陈媚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2年11月09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54400037378
有 效 期：2025年04月28日-2029年04月27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1）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5日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媚 性别女，一九九二 年 十一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二二年 二 月至二〇二五 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 教高三字003号

书编号：118455202505100699 二〇二五 年 一 月 十五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媚 性别 女，

1992 年 11 月 9 日生，于

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

在本校 会计（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长：

校 名：

证书编号：120601201506407136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二十日

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媚　　社保电脑号：646908664　　身份证号码：4408031992110934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e13d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5 一级造价工程师：刘俊苏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刘俊苏
证件号码：42010619880901401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 年 09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4 年 10 月 20 日
管 理 号：04520241044000001369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31日
- 2026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刘俊苏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8年09月01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54400037902
有 效 期：2025年05月19日-2029年05月1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刘俊苏
签名日期：2026.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16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俊苏　　社保电脑号：801607865　　身份证号码：420106198809014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c99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6 一级造价工程师：郭乾智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郭乾智
证件号码：4414221994032837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 年 03 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2 年 11 月 13 日
管 理 号：20221104544000000802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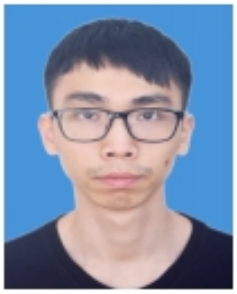

姓　　名：郭乾智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4年03月2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54400038832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0日-2029年07月09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郭乾智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乾智　　社保电脑号：644279280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403283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833.03	4156.72			3904.06	1480.9			370.28		110.88		221.76	55.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f287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7 一级造价工程师：黄川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黄川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0年09月23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24400040152
有 效 期：2022年07月04日-2026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黄川
签名日期：2026.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06月30日

职称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姓　　名：黄川
证件号码：500235199009230671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9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建筑与房地产经济
批准日期：2023年11月12日
管 理 号：20231100133000007085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14日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9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制发日期：2024年01月12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川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九　月　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5511201205001101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川　　社保电脑号：817751549　　身份证号码：5002351990092306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6876.0	3438.0			908.73	302.94			302.94		90.72		181.44	45.3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fae2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28 一级造价工程师：黄炯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3日
- 2026年07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黄炯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4年12月24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44400040148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2日-2028年10月1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黄炯
签名日期：2026.4.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08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炯　性别男，一九九四 年 十二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821201705060222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炯　　社保电脑号：816087533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412240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313.44	4156.72			1110.73	370.28			370.28		110.88		221.76	55.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11c4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29 一级造价工程师：徐芳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徐芳
证件号码：372527198110133728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1 年 10 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0 年 10 月 25 日
管 理 号：20201004544000001403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徐芳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81年10月13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4214400006876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徐芳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16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芳

身份证号：37252719811013372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20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芳　　社保电脑号：632606815　　身份证号码：3725271981101337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704e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30 一级造价工程师：余明玥

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余明玥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2年08月31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4254400040145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0日-2029年04月09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08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重庆市中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 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　　名：余明玥

性　　别：女

身份证号：510403199208311724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造价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江北区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4-12-03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江北职改〔2024〕47号

发证时间：2024-12-13

编　　号：202438159350

查询网址：http://gg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　　注：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电子公章）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明玥　　社保电脑号：818147793　　身份证号码：5104031992083117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8.0	2674.0			706.73	235.6			235.6		70.56		141.12	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aafb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31 一级造价工程师：赵莉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赵莉
证件号码：440301198308012747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3年08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19 年 10 月27日
管 理 号：2019100454400009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03日
- 2026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赵莉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83年08月01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4214400005956
有 效 期：2025年06月16日-2029年06月15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赵莉
签名日期：2026.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6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莉　　社保电脑号：61572407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3080127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596.67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c31c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2 一级造价工程师：梅飞

资格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专业类别的依据。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姓　　名：梅飞
证件号码：42900419880701805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7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10月20日
管 理 号：04520241044000001443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梅飞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8年07月01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4254400037049
有 效 期：2025年04月22日-2029年04月2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飞　　社保电脑号：810943828　　身份证号码：429004198807018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621c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33 二级造价工程师：潘琼

资格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潘琼
证件号码：433127199812284627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8年1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18日
管 理 号：20239854463098514402010048l4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6日-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潘琼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8年12月2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34400013240
有 效 期：2023年09月22日-2027年09月2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潘琼

个人签名：潘琼
签名日期：2025.12.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3 年 09 月 22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潘琼

身份证号：43312719981228462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3131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琼　　社保电脑号：808333624　　身份证号码：4331271998122846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68df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4 二级造价工程师：邹倩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7日-2026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邹倩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8年11月10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54400019163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5日-2029年07月14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邹倩
签名日期：2026.1.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15 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邹倩

身份证号：43130219981110002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313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邹倩 性别 女，一九九八年 十一月 十 日生，于 二〇一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一年 六月 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241202105207671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邹倩 性别 女，一九九八 年 十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8481201906102954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三十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邹倩　　社保电脑号：808570827　　身份证号码：4313021998111000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illegible]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90985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5 二级造价工程师：黎宇

资格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姓　　名：黎宇
证件号码：45090219961007272X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6年10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5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20259854463798514402010000551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7日-2026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黎宇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6年10月07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54400019229
有 效 期：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黎宇
签名日期：2026年1月7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16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黎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902**********2X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125440001922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1254400019229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9年07月15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黎宇 性别女 ，一九九六 年 十 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百色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091202005001563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GX32022034603



姓　　名：黎宇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50902199610072 72X

职称系列：工程系列

级　　别：助理级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获取方式：认定

专　　业：工程造价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03月

评审机构：--

批准机关：中国广西人才市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颁发机关印章

生成时间：2022年04月01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宇　　社保电脑号：813599858　　身份证号码：4509021996100727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135d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2.36 二级造价工程师：欧阳佩

资格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欧阳佩
证件号码：43052419930301323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5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20259854463798514402010028 34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9日-2026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欧阳佩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3年03月01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1254400019633
有 效 期：2025年07月29日-2029年07月28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欧阳佩
签名日期：2026.1.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29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姓　　名 Name　欧阳佩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 年 3 月

专　　业 Specialty　交通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30400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2 年 07 月 31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欧阳佩　　社保电脑号：810196109　　身份证号码：4305241993030132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66ae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7 二级造价工程师：王琼辉

资格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王琼辉
证件号码：43252419830713801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7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6月16日
管 理 号：20249854463398514402010020 94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6日-2026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王琼辉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3年07月13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4244400015656

有 效 期：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王琼辉

签名日期：2024.12.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琼辉　　社保电脑号：615975998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307138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7fd6f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8 二级造价工程师：郑邦鑫

资格证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6日-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郑邦鑫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7年10月20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4244400015570
有 效 期：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郑邦鑫
签名日期：2025年12月16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邦鑫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二二年 二 月至二〇二四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理工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函〔2020〕42号
证书编号：126685202405101168

二〇二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邦鑫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21202006829284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邦鑫

身份证号：44051319971020151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917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邦鑫　　社保电脑号：804545705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710201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88cbfc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30日

2.39 二级造价工程师：李炎鹏

资格证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李炎鹏
证件号码：44522419980908007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8年09月
专　　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20249854463398514402010045547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6日-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李炎鹏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8年09月08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4244400015636

有 效 期：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李炎鹏

签名日期：2025.12.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炎鹏

身份证号：44522419980908007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95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炎鹏　　社保电脑号：806520357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8090800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925a9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40 二级造价工程师：甘砚芳

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9日-2026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甘砚芳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9年03月08日

专　　业：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24254400019692

有 效 期：2025年07月31日-2029年07月30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甘砚芳

签名日期：2026.01.0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 年 07 月 31 日

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甘砚芳

身份证号：45082119990308064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70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甘砚芳　　社保电脑号：811488666　　身份证号码：4508211999030806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149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0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1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114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120.96		241.92	60.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68eabc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149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7日

六、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情况

1、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情况表

近 5 年企业同类业绩 **（不超过 5 项）**	1	合同名称：龙岗区中型驿站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3.12.08 履约评价：优秀
	2	合同名称：市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4.05.06 履约评价：优秀
	3	合同名称：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4.08.20 履约评价：优秀
	4	合同名称：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合同金额：250 万元（框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4.01.30 履约评价：优秀
	5	合同名称：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工程决算审核 合同金额：1.995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06.20 履约评价：优秀

说明：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工程决算编制或审核服务业绩及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履约评价必须加盖甲方单位公章）。
（1）提供如下证明材料：①咨询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提供的关键页面包括封面、工程名称、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盖章页等），未提供的不予认可；以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合同未体现具体签订日期的，不予认可（原件备查）；②咨询成果报告：提供完整的成果报告（包含竣工财务决算成果封面、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原件扫描件。其中竣工财务决算成果封面包含工程项目名称、决算编制或审核金额、公司签章。内容缺少或未提供的不予认可（原件备查）；
（2）所提供的业绩非单独的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或审核服务的（如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已包含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或审核的），应补充提供编制或审核竣工财务决算服务部分的费用证明，否则业绩金额按未体现统计；
（3）资信标与业绩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对外公示的业绩文件内容为准；
（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2、投标人业绩及对应业绩履约评价证明

2.1 龙岗区中型驿站

框架协议

23-16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32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43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23-001067-2

编号：LGCP2023-129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与乙、丙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龙岗区中型驿站1个（详见附注）评审业务，为明确三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三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督促被审单位向乙、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关系。

2. 负责召集被审单位有关人员对乙、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丙方责任

1. 乙、丙方派出的评审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丙方应保证在 见附注 天内完成承接的评审事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

3. 评审期间，乙、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协审费的计取及结算方式

根据《关于龙岗区中型驿站评审方案的请示》的相关内容，该项目协审总费用按照现行合同约定的 A 组协审单位计费模式计算，由乙方和丙方两家单位（A 组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B 组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平均分配。

四、本任务书一式五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丙方执壹份，经甲、乙、丙三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丙方（公章）

丙方（代表）

2023 年 12 月 8 日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送审造价（元）	初稿时间
龙岗区中型驿站	欧德福、韩利国	756,585,458.77	2023.12.15

成果文件

说明：该项目我司与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审核，我司仅承担以下部分。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2号楼及基坑、园林景观、软装家具、厨房设计、样板间

费用名称： 建安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报送造价：** 308,767,561.48 元

审核造价： 293,444,514.16 元　　**核减造价：** 15,323,047.32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B11944000023355

复核人： 韩利国　　**资格证号：** B11174400009829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B11014400009768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费用名称： 工程其他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　　**报送造价：** 31,759,955.46 元

审核造价： 29,815,288.31 元　　**核减造价：** 1,944,667.15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元晓亮 B1119440002335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8月20日

复核人：　　**资格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韩利国 B111744000009829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4日

批准人：

审核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吴日升 B11014400009768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序号	工 程 项 目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价(元) 增(+)减(-)	施 工 单 位 或 收 款 单 位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	工程建安费（不含设计费）	724,825,503.31	694,876,298.60	-29,949,204.7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小 计	724,825,503.31	694,876,298.60	-29,949,204.7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工程设计费	16,841,663.81	15,438,166.36	-1,403,497.45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施工）	7,463,185.49	7,145,536.49	-317,649.00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1,397,011.87	1,306,290.72	-90,721.15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	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34,740.00	34,740.00	0.00	法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5	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33,118.80	33,118.80	0.00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燃气工程）	30,533.44	30,533.44	0.00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7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595,720.00	595,720.00	0.00	深圳招商伊敦酒店及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8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162,000.00	162,000.00	0.00	深圳市博拓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9	前期咨询顾问服务	710,000.00	710,000.00	0.00	深圳市华侨城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全过程）	3,618,382.05	3,485,582.50	-132,799.55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	高可靠性电费	873,600.00	873,600.00	0.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

序号	工 程 项 目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价(元) 增(+)减(-)	施 工 单 位 或 收 款 单 位
	小 计	31,759,955.46	29,815,288.31	-1,944,667.15	
	合 计	756,585,458.77	724,691,586.91	-31,893,871.86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2.2 市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框架协议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457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ZJ23-001067-22

编号：LGCP(F)2024-012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市十七高中建设工程等2个（详见附注）评审复核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双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负责向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复核关系。

2.负责召集有关单位人员对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派出的评审复核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乙方应保证在接收纸质版资料后，按照《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流程指引》中复核时限内完成承接的评审复核事项，负责复核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复核，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

标的收集。

3.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复核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协审费计算

市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送审造价为 859,886,333.13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的合同价 774,931,395.70 元为包干价，不计取协审费。

四、本任务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4年　5月　6日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建设单位送审造价（元）
市十七高中建设工程	韩利国	859,886,333.13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K1+304.25)绿化工程	韩利国	11,413,759.91

成果文件

评审报告书（复核）

工程名称： 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费用名称： 工程建安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A组审核造价：** 795,853,207.82 元

B组复核造价： 795,217,621.45 元　　**核减造价：** 635,586.37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复核人： 韩利国　　**资格证号：**

批准人： 吴日升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评审报告书（复核）

工程名称： 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费用名称： 工程其他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等　　**报送造价：** 59,567,925.06 元

审核造价： 59,473,352.27 元　　**核减造价：** 94,572.79 元

审核人： 元晓亮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	合同包干部分（774931395.70元，发改批复建安费下浮15.3%后）	774,931,395.70	773,474,738.77	-1,456,656.93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2	设计变更及其他造价	25,168,007.36	21,742,882.68	-3,425,124.68	
	小　　计	800,099,403.06	795,217,621.45	-4,881,781.6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市第十七高中）	773,125.00	773,125.00	0.00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	环评合同	64,530.00	59,862.42	-4,667.58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水保合同	211,700.00	211,700.00	0.00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4	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代理	69,727.20	69,727.20	0.00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招标代理	362,555.07	362,555.07	0.00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工程勘察合同	3,186,982.09	3,186,982.09	0.00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7	设计费	20,433,795.88	20,433,795.88	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8	BIM技术服务费	3,769,988.22	3,769,988.22	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9	涉坂雪岗输水工程安全评估	254,500.00	254,500.00	0.00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10	勘察审查合同	228,626.24	228,626.24	0.00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	施工图审查合同	1,435,889.00	1,328,196.73	-107,692.27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	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及补充协议	18,192,428.81	18,128,991.89	-63,436.92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工程防雷检测	356,920.00	356,920.00	0.00	盐城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4	建设工程电力迁改监理	160,965.55	160,965.55	0.00	珠海电力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工程燃气监理	19,646.55	14,407.47	-5,239.08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6	工程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保险合同	662,424.81	662,424.81	0.00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	工程第三方监测	246,870.24	243,590.24	-3,280.00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8	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补偿协议	0.00	0.00	0.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9	项目第三方安全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5,728.00	25,728.00	0.00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	项目第三方质量工作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33,408.00	33,408.00	0.00	法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1	工程造价咨询及补充协议	1,066,646.78	937,384.83	-129,261.95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竣工测绘（含人防测绘）	299,289.58	299,289.58	0.00	深圳市中科科地勘测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23	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187,759.05	187,759.05	0.00	太科技术有限公司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 市第十七高中建设工程项目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24	高可靠性电费	1,528,800.00	1,528,800.00	0.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垫付）
25	招标交易服务费（全过程咨询费）	136,509.00	136,509.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26	招标交易服务费（施工总承包）	500,000.00	500,00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27	招标交易服务费（造价咨询）	40,038.00	40,038.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28	招标交易服务费（施工图审查）	12,000.00	12,00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29	工程检测费（土壤氡浓度）	249,300.00	249,30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30	工程检测费（静载、小应变、基桩钻芯、压板及土工厚度）	1,081,577.00	1,081,577.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31	工程检测费（室内环境污染、反射性检测）	4,195,200.00	4,195,20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国库科
	小　　计	**59,786,930.07**	**59,473,352.27**	**-313,577.80**	
	合　　计	**859,886,333.13**	**854,690,973.72**	**-5,195,359.41**	

第 3 页，共 3 页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2.3 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框架协议

33-164 受控章 编号 3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50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J23-001067-13

编号：LGCP(F)2024-026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G205深圳段改建与地铁3号线交通疏解工程之横岗片区新园路一标段工程等3个（详见附注）评审复核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双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负责向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复核关系。

2.负责召集有关单位人员对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派出的评审复核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乙方应保证在接收纸质版资料后，按照《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流程指引》中复核时限内完成承接的评审复核事项，负责复核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

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复核，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

3.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复核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本任务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4 年 8 月 20 日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建设单位送审造价（元）
G205 深圳段改建与地铁 3 号线交通疏解工程之横岗片区新园路一标段工程	韩利国	39,688,935.71
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韩利国	360,809,153.50
龙岗区“内环路”沿线建筑立面整治工程（龙城街道）	韩利国	87,537,199.61

成果文件

评审报告书（复核）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费用名称：工程建安费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A组审核造价：322,297,198.56 元

B组复核造价：321,657,995.13 元　　核减造价：639,203.43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2024年10月25日

评审报告书（复核）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费用名称：工程建设其他费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实施单位：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　　A组审核造价：26,754,939.76 元

B组复核造价：26,753,675.06 元　　核减造价：1,264.70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2024年10月25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一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 审 价（元）	审定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1	工程建安费	332,828,209.79	321,657,995.13	-11,170,214.66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小　计	332,828,209.79	321,657,995.13	-11,170,214.66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1	设计费	12,754,550.14	12,744,532.28	-10,017.86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勘察文件审查费	53,533.07	53,533.07	0.00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防洪评估费	94,000.00	94,000.00	0.00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4	地质灾害评估费	42,000.00	42,000.00	0.00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燃气管道安全评估费	75,332.60	75,332.60	0.00	深圳市鹏程安全技术事务有限公司
6	临时用地与周边油气管线相互影响安全评价费	240,000.00	240,000.00	0.00	深圳市鹏程安全技术事务有限公司
7	工程保险费	1,944,070.00	1,944,070.00	0.00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	监理费	7,081,545.72	5,918,967.25	-1,162,578.47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	造价咨询费（全过程）	2,552,086.24	2,519,364.01	-32,722.23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	燃气监理费	108,637.20	96,687.11	-11,950.09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1	造价咨询费（标底复核）	570,372.74	560,372.74	-10,000.00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 1 页，共 2 页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低碳城启动区一综合管廊二期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 审 价（元）	审定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12	竣工测绘费	738,100.00	738,100.00	0.00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13	第三方监测费	836,090.00	836,090.00	0.00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14	标底复核招标交易服务费	4,720.00	4,720.00	0.00	区财政局国库科
15	工程保险招标交易服务费	15,553.00	15,553.00	0.00	区财政局国库科
16	施工招标交易服务费	250,000.00	250,000.00	0.00	区财政局国库科
17	施工招标公告费	8,000.00	8,000.00	0.00	深圳侨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8	施工招标公告费	6,000.00	6,000.00	0.00	深圳市东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9	第三方监测招标交易服务费	6,689.00	6,689.00	0.00	区财政局国库科
20	第三方监测招标公告费	8,000.00	8,000.00	0.00	深圳侨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	第三方监测招标公告费	6,000.00	6,000.00	0.00	深圳市东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桩检测费	585,664.00	585,664.00	0.00	区财政局国库科
	小　计	27,980,943.71	26,753,675.06	-1,227,268.65	
三	合　计	360,809,153.50	348,411,670.19	-12,397,483.31	

第 2 页，共 2 页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时间：2025.8.14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2.4 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一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框架协议

23-164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303-001067

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
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

协议编号：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的公开招标结果（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兹聘用乙方人员参与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具体协审项目安排需另行签定《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一、基本情况

（一）该协议支付上限为 250 万元。

（二）根据国家、深圳市、龙岗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等，乙方协助甲方对财政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结（决）算、招标控制价审核）进行评审，或协助甲方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甲方将根据评标得分排名、后续服务履约情况等因素，决定乙方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或对其他中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二、服务期限

（1）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2023 年 8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25 日。

（2）一年合同期满后，经履约考核良好及以上的可按原合同条款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每次续签期限为一年，最多可续签二次。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及新的中标供应商，做好服务项目的无缝交接。所有交接手续（含人员培训交接、证件变更手续等）均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全部办理完毕。

三、人员要求

人员需求一览表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不可偏离条件	可偏离条件	其他要求

常驻协审负责人	1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原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1. 具有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满 3 年以上工作经验。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不得作为项目主审进行评审，负责对评审项目进行复核把关。
常驻协审人员（协审负责人除外）	2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备副省级或以上城市（含所属行政区或新区或合作区；含所属区街道办）协助政府投资审计或财政投资评审项目负责人或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经验满 2 年以上工作经验。 备注：含省级或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专业：工程或经济类） 4. 具有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财务协审人员	1	投标单位员工	1. 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专业：工商管理类或财务会计类）。 2. 具有经济师或审计师或会计师专业技术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3. 具备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满2年以上。	对协审出具的所有财务审核资料签字盖章。
其他协审人员	10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以上资格。 3. 从事工程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3年以上。	\	根据协审工作需要，增援或替补常驻协审人员。
常驻辅助人员	2	1. 投标单位员工 2. 具有工程或经济类大专或以上学历，能够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	\	服务期间，常驻采购人指定场所，负责项目财务文书工作、资料复印整理及卫生保洁等，由采购人统一管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或调回到投标人办公场所。

（一）乙方必须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配齐本项目所需人员，甲方有权对乙方所配备的人员进行审核，对不满足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人员，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直至满足投标响应要求。在人员满足要求前不予安排相关协审任务。

（二）在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对人员进行更换，所更换的人员必须同时满足招标文件中该岗位人员的不可偏离条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中对可偏离条件的响应情况（即所更换的人员条件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同岗位人员的条件。）

（三）如涉及其他特殊专业（交通运输、水利工程、信息化工程等），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加派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协审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采购人要求配置）、协审人员食宿、现场勘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乙方自理。

四、协审业务分配原则

（一）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按照公平公正、业务均衡的原则采取轮流或抽签的方式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审核。

（二）复核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由甲方委托给相应的中标供应商进行复核。

（三）非评审业务分配原则

在相关利害关系方回避的前提下，甲方根据工作需要从中标单位中选择专业评审单位。

每续签一次合同，则重新开始任务分配。

乙方在合同期内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已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后，甲方有权将评审业务优先派给其他未达到合同支付上限的中标供应商。

若所有中标供应商所承接的协审任务在合同期内对应的支付费用总和，均已超过合同支付上限，仍然存在待分配的评审业务时，甲方依然根据上述原则分配业务，乙方不得拒绝评审，否则视为违约。

甲方不对乙方实际承担的协审项目数量提供任何承诺和保证。

五、协审费的计取及支付

该协议投标折扣率为_____

（一）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1. 审核协审费

审核协审费=[基本取费+效益取费（以核减额作为基数计费）]×投标折扣率+扣减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和效益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扣减费用

评审审核成果经负责评审复核的协审单位复核后，根据偏差率（偏差率=（｜核减额｜+核增额）/审核单位审定造价，核增额仅限于对评审审核核减部分的调整，不包括对原始送审金额核增的调整）偏差幅度，相应扣减审核单位费用（详见下表）。

序号	偏差率	扣减费用
1	偏差率<2%	不扣减
2	3%>偏差率≥2%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20%
3	5%>偏差率≥3%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30%
4	偏差率≥5%	扣减[基本取费+效益取费]×投标折扣率的 50%

③单个项目审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审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2. 复核协审费

复核协审费=[基本取费×0.7+效益取费(按核减额（不含核增额）的 5%计取）]×投标折扣率+奖励费用，其中：

①基本取费：按深价协〔2017〕14 号的“工程结算审核”标准计取；

②奖励费用

奖励部分：按上述审核协审费相应的扣减费用计取，复核非本合同期内项目的奖励费用，按被复核协审单位合同约定计取。

③单个项目复核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复核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3. 无法按照项目造价计取协审费的项目，按工日计取协审费。按工日计算的协审费=工日单价×甲方审核认定的工日×投标折扣率，其中：中级职称（不含）以下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中级职称或二级造价师工日单价为 1350 元/人；副高级（含以上）或一级造价师或注册会计师工日单价为 1800 元/人。

特殊情况下，甲方确定对外不予出具项目评审结果的，评审费用统一按“基本取费”计取。

甲方认为特别重大或情况特殊的项目，现有协审单位不适合承担评审的，可另行组织专项评审招标工作。

无论是评审审核项目，还是评审复核项目，属于甲方核减的金额均不得计入效益收费的计费基数。

（二）非结（决）算协审费的计取

按深价协〔2017〕14 号相关标准计算后乘于投标折扣率计取。单个项目协审费按上述计算标准低于 3,000 元的按 3,000 元计取，送审价 10 亿元（含）以内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送审价 10 亿元以上的，协审费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三）协审费的支付

原则上出具项目评审报告（征求意见）后，可支付协审费中的基本费用；出具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后，可付清全部协审费。原则上每季度结算一次协审费用。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协审费前，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开始付款流程。

六、协审质量考核及奖惩

（一）协审质量考核

1. 协审项目动态考核

项目评审报告（正式稿）出具后，甲方根据乙方协审服务质量、协审工作进度情况等进行动态考核（详见附件 1）。

2. 季度履约考核

每个季度结束后，甲方根据本季度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情况、协审人员更换情况、乙方现场管理情况等进行季度履约考核（详见附件 2）。

3. 年度履约评价

（三）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协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评审过程中出现疑似违规违纪现象（比如违反“八不准”评审纪律、专业评审人员从事与专业评审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甲方有权立刻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待工作质量达标或违规违纪现象查清后，才能恢复对该乙方的项目委托；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评审结果有严重错误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经济赔偿责任。

（四）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乙方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协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该乙方当年的协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五）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协审业务，应在收到《协审业务任务书》2 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在履约评价时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乙方超过二次的或性质特别恶劣的，采购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六）乙方常驻协审负责人监督协审人员履行回避制度，常驻协审负责人本人和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向评审业务科室申报。

（七）考虑到评审工作任务量的季节性，在任务量较多期间，乙方应适当增加派出协审人员。

（八）乙方如具体参与专业评审项目的建设过程（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专业评审业务。

（九）承担协审项目保密义务，按合同约定独立、公平、公正开展协审工作。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配备的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更换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 万元/次的违约金。

（二）乙方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造成评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并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追究其的刑事责任。

（三）乙方对经过必要评审程序应当发现而未发现的重大问题承担责任；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不如实反映承担责任；对评审技术和标准的适用错误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和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评审报告初稿中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承担责任。

（四）乙方违反保密义务，泄露或对外披露协审项目信息的，应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五）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已支付协审费 20%的比例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维权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鉴定等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协审项目动态考核打分表》

2.《协审单位季度履约考核打分表》

3.《协审单位_____年度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公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2023 年 8 月 25 日

任务书

23-431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3/23-001067-10

编号：LGCP2024-030

专业评审业务任务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龙岗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评审项目采购协议书》（项目编号：LGCG2023000162）的有关规定，兹聘用乙方人员协助我中心开展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等7个（详见附注）评审业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一致同意订立本任务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双方补充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督促被审单位向乙方提供工程评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关系。

2. 负责召集被审单位有关人员对乙方所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派出的评审人员应符合本协审项目的需要和投标书的规定，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应保证在 见附注 天内完成承接的评审事项，负责评审事项的调查取证、整理归纳，负责评审日记、评审工作底稿和评审报告初稿的编制，对甲方出具评审结论性文件

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评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负责评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

3. 评审期间，乙方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评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和人员接触，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三、本任务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4 年 1 月 30 日

1.30

附注：

项目名称	专业评审负责人	送审造价（元）	初稿时间
南湾街道 2019 年城中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 3 个城中村	韩利国	13,019,708.98	2024.1.29
吉华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龙景一二区	韩利国	6,944,048.33	2024.1.30
平湖 2019 年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工程-岭根吓住宅区	韩利国	4,524,243.97	2024.2.4
横岗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保康西片区和沙吓片区	韩利国	5,654,489.83	2024.2.6
横岗街道 2018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麻地村	韩利国	5,335,299.45	2024.2.6

园山街道 2019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大康社区大凤新村	韩利国	4,770,386.43	2024.2.6
横岗街道 2018 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贤合村	韩利国	11,320,824.16	2024.2.6

成果文件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费用名称： 建安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送造价：** 11,648,720.26 元

审核造价： 11,497,818.59 元　　**核减造价：** 150,901.67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2024年3月5日

评审报告书

工程名称：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费用名称： 工程其他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等　　**报送造价：** 1,370,988.72 元

审核造价： 1,355,715.83 元　　**核减造价：** 15,272.89 元

审核人：　　**资格证号：**

复核人：　　**资格证号：**

批准人：　　**资格证号：**

审核单位：　　**资质证号：**

报告日期： 2024年2月29日

龙岗区财政投资项目竣工决（结）算评审结果汇总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工程名称：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成中村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送 审 价（元）	审 定 价（元）	核增(减)金额 增（+）减（-）(元)	施工单位或供货方
一	**建筑安装工程**				
1	建安工程费	11,648,720.26	11,497,818.59	-150,901.67	深圳市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后：深圳市恒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小　　计	**11,648,720.26**	**11,497,818.59**	**-150,901.6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工程监理费	399,713.10	399,713.10	0.00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工程设计费	521,673.99	521,673.99	0.00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120,838.48	120,838.48	0.00	深圳市龙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施工招标代理费	84,050.00	76,233.69	-7,816.31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	造价咨询结算费（竣工测量）	2,000.00	2,000.00	0.00	深圳市龙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竣工测量费	88,079.15	80,622.57	-7,456.58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13,067.00	13,067.00	0.00	龙岗区招投标交易服务中心
8	专家评审费	1,400.00	1,400.00	0.00	深圳市专家库
9	侨报公示费	8,000.00	8,000.00	0.00	深圳侨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	电视公示费	6,000.00	6,000.00	0.00	深圳市东部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1	电气安全检测招标代理费	1,917.00	1,917.00	0.00	深圳市启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	电气安全检测费	124,250.00	124,250.00	0.00	深圳市富华消防电力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小　　计	**1,370,988.72**	**1,355,715.83**	**-15,272.89**	
	合　　计	**13,019,708.98**	**12,853,534.42**	**-166,174.56**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汇总表(2-1)

项目名称：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单位：元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批准概算		送审投资		审定投资		审定投资较概算增减额	备注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总计		**17,589,800.00**		**13,019,708.98**		**12,853,534.42**	**-4,736,265.58**	
一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15,206,200.00**		**11,648,720.26**		**11,497,818.59**	**-3,708,381.41**	
1	南湾街道2019年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厦村社区桂新村等3个城中村		**15,206,200.00**		**11,648,720.26**		**11,497,818.59**	**-3,708,381.41**	
二	**设备、工器具**		-		-		-	-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32,700.00**		**1,370,988.72**		**1,355,715.83**	**-176,984.17**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78,100.00					-278,100.00	
2	工程设计费		557,200.00		521,673.99		521,673.99	-35,526.01	
3	工程勘察费（竣工测量费）				88,079.15		80,622.57	80,622.57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		36,200.00					-36,200.00	
5	工程监理费		447,200.00		399,713.10		399,713.10	-47,486.90	
6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52,100.00					-152,100.00	
7	招投标交易费		21,300.00		28,467.00		28,467.00	7,167.00	
8	招标代理费		83,700.00		85,967.00		78,150.69	-5,549.31	
9	工程保险费		15,200.00					-15,200.00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45,600.00		122,838.48		122,838.48	77,238.48	
11	竣工图编制费		44,600.00					-44,600.00	
12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129,600.00					-129,600.00	
13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电				124,250.00		124,250.00		
四	**预备费**		**850,900.00**		-		-	**-850,900.00**	

项目单位：　　负责人签字：　　评审机构：　　评审负责人签字：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盖单位公章）　　2024年2月4日

履约评价

附件3：

协审单位2023-2024合同年度完成项目履约评价表

协审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8月26日-2024年8月25日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常驻协审负责人确认
1	第一次履约评价	91.4	
2	第二次履约评价	98.71	
3	第三次履约评价	96.50	
4	第四次履约评价	98.88	
	年度履约得分	96.37	
	年度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备注：1.协审单位年度考核总得分最低为 0分。

2.采购人保留对评分表进行修改的权利， 如需修改另行通知。

3.年度履约得分≥9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年度履约得分80（含）~9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良好；年度履约得分70（含）~8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中等；年度履约得分60（含）~70（不含）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年度履约得分＜60的，年度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综合科审核人：刘梓帆　　综合科负责人：

时间：2025.8.14　　时间：2025.8.14

2.5 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

委托合同

23-113-1

甲方合同编号：【深光政数合同 20230619152】
乙方合同编号：【 刃23-001048 】

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
工程决算审核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邮编：518107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服务平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05923C

法定代表人：王妍

联系人：黄子键 电话：88211953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编：518109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99952X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联系人：吴艳 电话：18923811869

传真：0755-83210326 电子邮箱：PL@plzx.net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作范围：工程竣工决算审核

二、工作内容：

依据竣工资料、签证资料、工程结算书等进行审核，出具合格的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和工程决算审核报告。

三、服务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工程决算审核服务费暂定为¥19950.00(大写：人民币壹万玖仟玖佰伍拾元整)，最终费用根据深价协 2019 年 13 号文《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以项目建设费和建设其他费用为计算额乘以 0.7 进行结算（1.工程结算审核费用计价方式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第 7 条进行差额定律累进计费，本项目不执行效益收费，则在基本收费基础上增加 0.2%作为最终结算审核收费。2.工程竣工决算审核费用计价方式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第 8 条进行差额定律累进计费）。服务费包括本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以及由乙方支付的所有税费、保险费。

（二）支付方式：

乙方完成结（决）算成果文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以政府造价单位最终审定价为依据，扣除乙方违约金后，结合乙方履约情况，核算出应付咨询费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咨询费用。

乙方未提交合法有效发票或收款账号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财政拨款问题或者乙方原因导致的逾期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三）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040 0000 3073

乙方开户银行、账号等如有变更，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前 15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导致甲方支付错误的，甲方不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若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应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付款中扣除相关金额，直至补偿甲方所遭受的所有损失。

（五）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具的发票进行审核，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发票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于收到甲方异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作出书面回复。甲、乙双方应共同努力尽快解决发票异议。

四、咨询工作期限：

供应商应评估工作量，并在采购单位的认可情况下，对进度进行规划及管理，确保整体工作按照规划的方向执行，在收齐相关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包括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延期）。

五、质量要求：

（一）服务团队要求

供应商必须安排一名项目经理作为团队负责人，负责本项目建设全过程指导和管理工作。

（二）乙方提交的成果需满足深圳市政府工程造价咨询的深度要求，符合《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工作，并提交满足甲方要求的结算报告和决算报告。

（三）保密要求

供应商承担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义务，不向第三方传泄，不论本项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本合同的保密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任何第三方能够合法、公平、公正、公开获悉与本合同相关的所有保密事项为止，甲乙两方应忠诚恪守保密义务。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一）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三）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合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乙方支付酬金。乙方未提交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或收款账号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乙方原因或财政拨款问题导致的款项迟延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合同义务。

九、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 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字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 年 6 月 20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 年 6 月 20 日

成果文件

决算审核报告书

送审金额：￥8,763,652.66 元

审核金额：￥8,763,652.66 元　　核减额：￥0.00 元

大　写：捌佰柒拾陆万叁仟陆佰伍拾贰元陆角陆分

项目名称：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承建单位：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书编号：ZJ23-001048/1/2

编制人：

审核人：

日　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
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

我司受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委托，对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进行财务决算审核，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责任是依法依规独立实施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一、项目情况

根据《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深光发改〔2022〕6号），本项目批复概算1135.12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991.5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10.49万元，预备费33.06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软件系统开发和硬件购置，旨在对政务网内的IT资源统一监控管理，打造一体化运维平台，提高日常运维工作效率和运维质量，保障智慧光明稳定运行。具体建设内容如下：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建设（包含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平台（基础设置）、配置管理、资产管理、监控预警、自动化运维、工单管理、数据可视化、数据资源和功能对接）和系统相关设备购置（包含物联网设备、日志采集设备、安全流量采集设备、网络流量采集设备、网络分流器、机房进出管理设备等）。

深圳市光明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建设管理，经公开招标确定设计单位为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建单位为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测评单

位为深圳市艾泰克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开工，2023 年 8 月 1 日通过终验。

二、审核依据

1、《光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深光发改〔2022〕6 号）；

2、结算审核报告；

3、项目合同、服务合同、开工令、服务合同成果文件、软件验收方案、设备验收报告、设备开箱检验表、设备安装调试方案、移交测试验收证书、初步验收报告、试运行报告、项目延期申请表、终验报告等；

4、《信息系统工程造价指导》(2019 版）；

5、《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13 号）；

6、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 号）等。

三、审核结果

本项目结算送审金额为 7,990,000.00 元，经审核，审核金额为 7,990,000.00 元，无核减。

本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8,763,652.66 元，经审核，审核金额为 8,763,652.66 元，无核减。具体如下：

1、承建合同金额 7,990,000.00 元，送审金额 7,990,000.00 元，审核金额 7,990,000.00 元；

2、设计合同金额 228,000.00 元，送审金额 384,100.00 元，审核金额 384,100.00 元；

3、监理合同金额 280,000.00 元，送审金额 280,000.00 元，审核金额 280,000.00 元；

4、第三方测评合同金额 78,500.00 元，送审金额 78,500.00 元，审核金额 78,500.00 元；

5、结决算审核合同金额 19,950.00 元，送审金额 31,052.66 元，审核金额 31,052.66 元；

截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本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 6,079,530.00 元，其中：财政拨款 6,079,530.00 元。审核交付使用资产 8,763,652.66 元。

本项目概算投资总额为 11,351,200.00 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为 8,763,652.66 元，节余投资 2,587,547.34 元。

四、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能够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和管理，项目资料齐全；在投资控制方面较好，建设资金方面控制在批复上限范围以内；在质量控制方面，符合招标文件、采购合同要求。

附件：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财务决算汇总表

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财务决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送审金额	审核金额	核减额	已付款	单位名称	备注
1	**项目费用**	7990000.00	7990000.00	7990000.00	0.00	5593000.00		
1.1	实施费用	7990000.00	7990000.00	7990000.00	0.00	5593000.00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	**项目建设其他费用**	606450.00	773652.66	773652.66	0.00	486530.00		
2.1	设计服务	228000.00	384100.00	384100.00	0.00	307280.00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同约定价款为暂定价，最终金额以光明区概算审核部门审核的咨询设计费为准。
2.2	监理服务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0.00	140000.00	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第三方测评服务	78500.00	78500.00	78500.00	0.00	39250.00	深圳市艾泰克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约定价款为暂定价，最终金额以决算审核价格为准。
2.4	结决算咨询服务	19950.00	31052.66	31052.66	0.00	0.00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约定价款为暂定价，最终费用根据深价协2019年13号文《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进行结算。
3	合计	8596450.00	8763652.66	8763652.66	0.00	6079530.00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情况评价表

光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项目名称			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工程决算审核服务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995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 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	☐良	☐中	☐差
		价格方面	☑优	☐良	☐中	☐差
		服务方面	☑优	☐良	☐中	☐差
		时间方面	☑优	☐良	☐中	☐差
		环境保护	☑优	☐良	☐中	☐差
		其他	评价内容：无 评价等级：☐优 ☐良 ☐中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区政务网络智能运维管控系统项目工程竣工决算审核工作，并出具结算报告、决算审核报告等材料。并通过区财政局竣工决算评审。鉴于该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满足合同要求，在服务价格、服务质量、服务响应等方面均较优，履约评价总体为优。					
经办人员（签名）： 2024 年 11 月 11 日			科室/部门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11 日			

七、企业信用情况

1、“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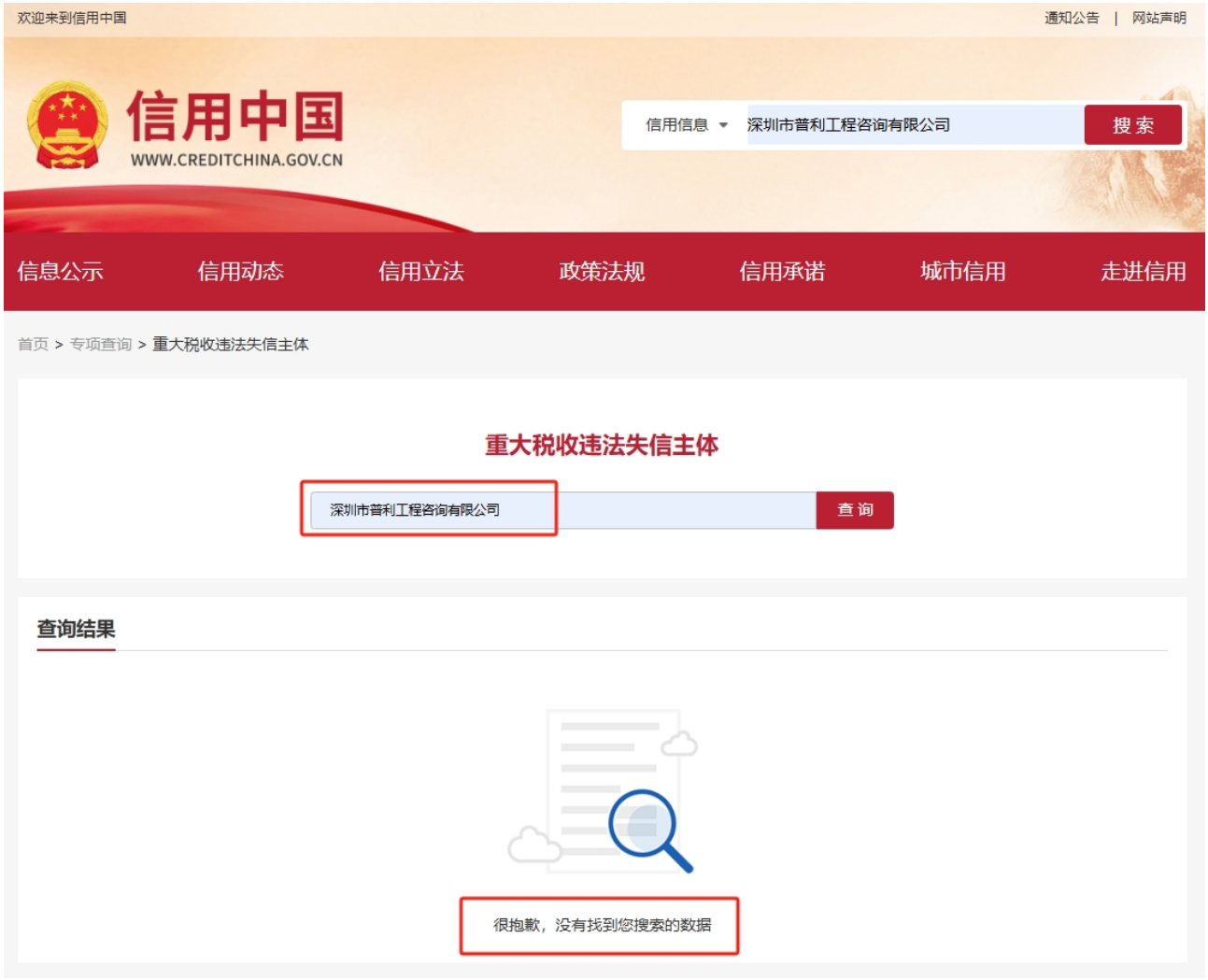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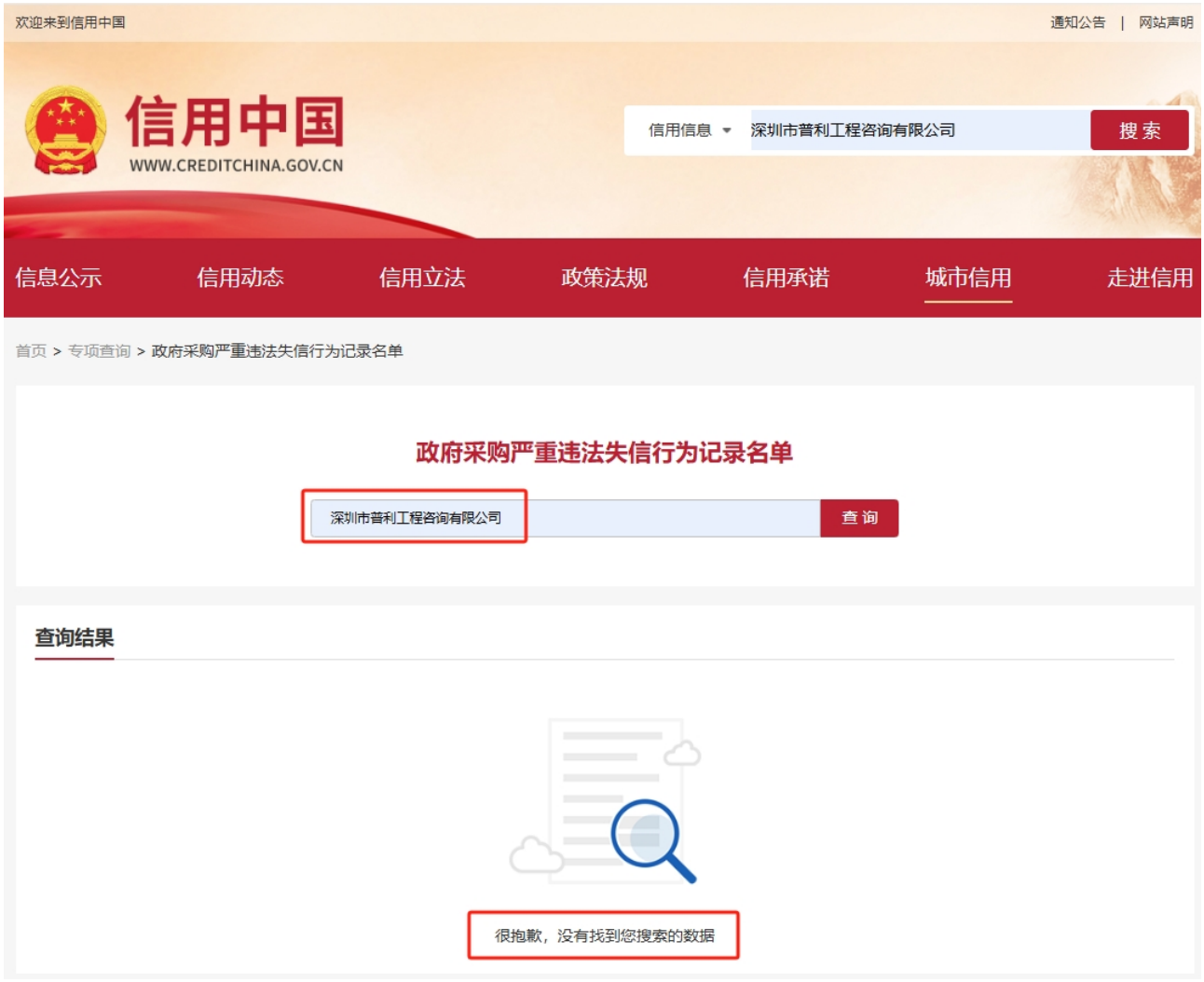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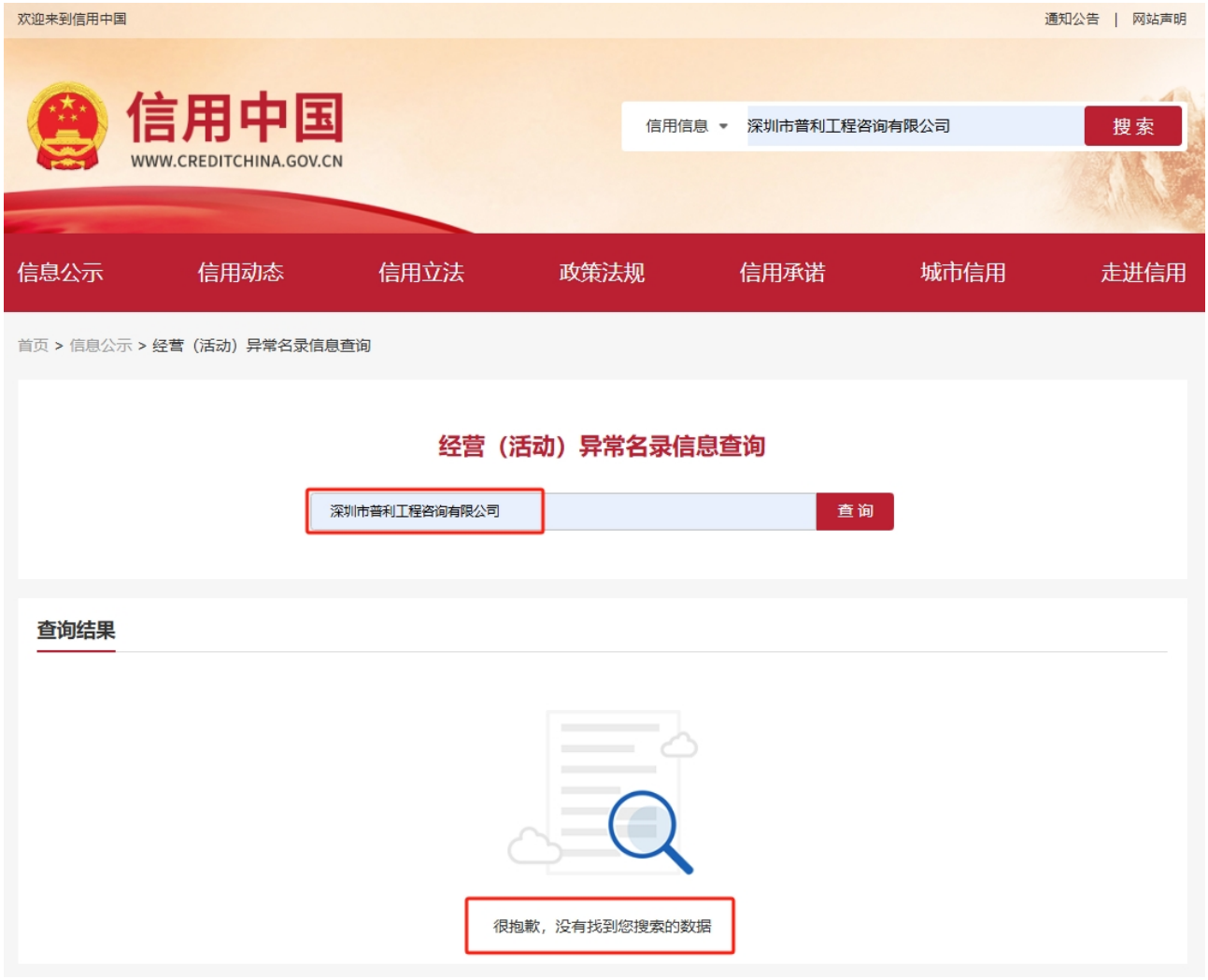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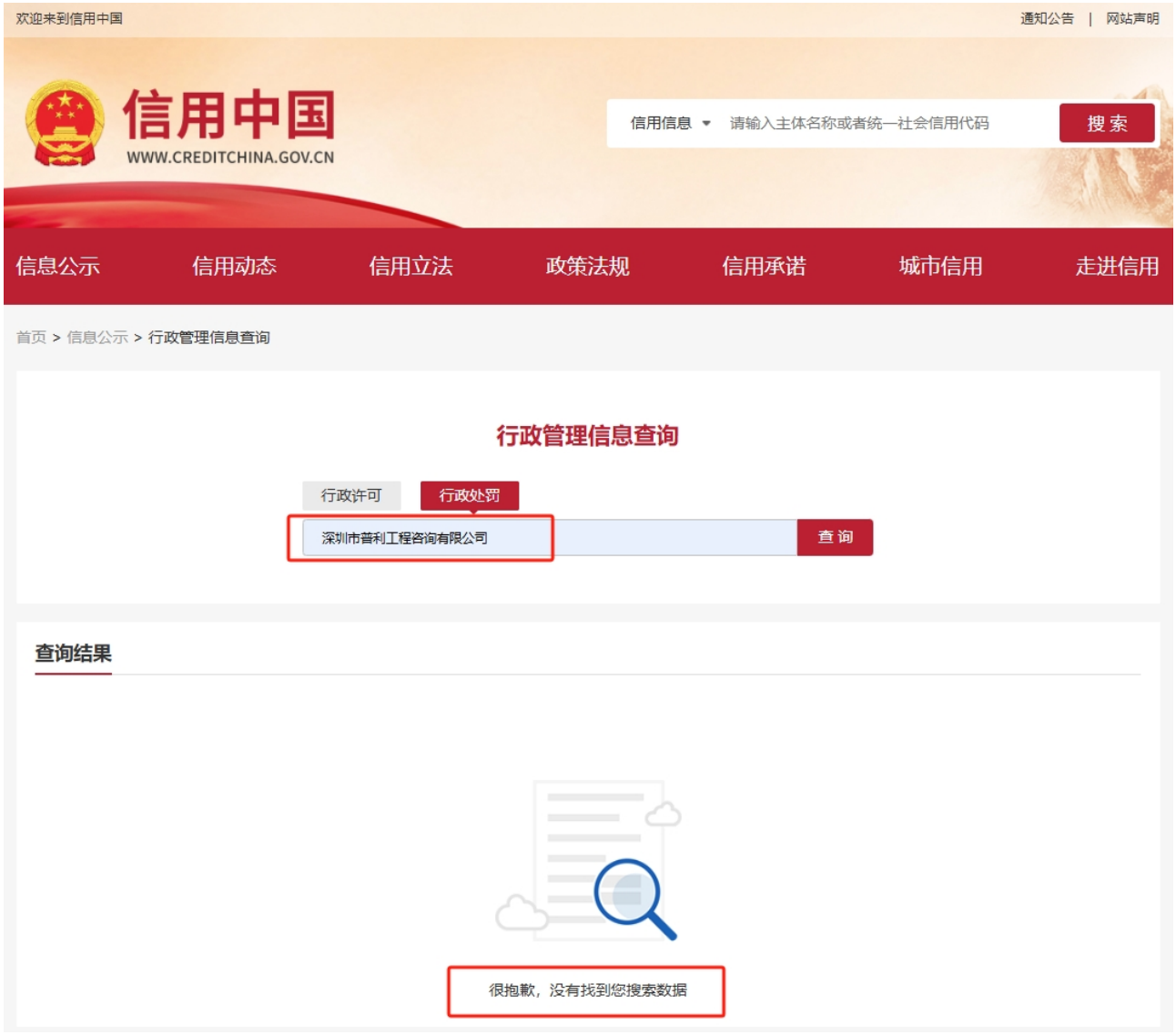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管理信息查询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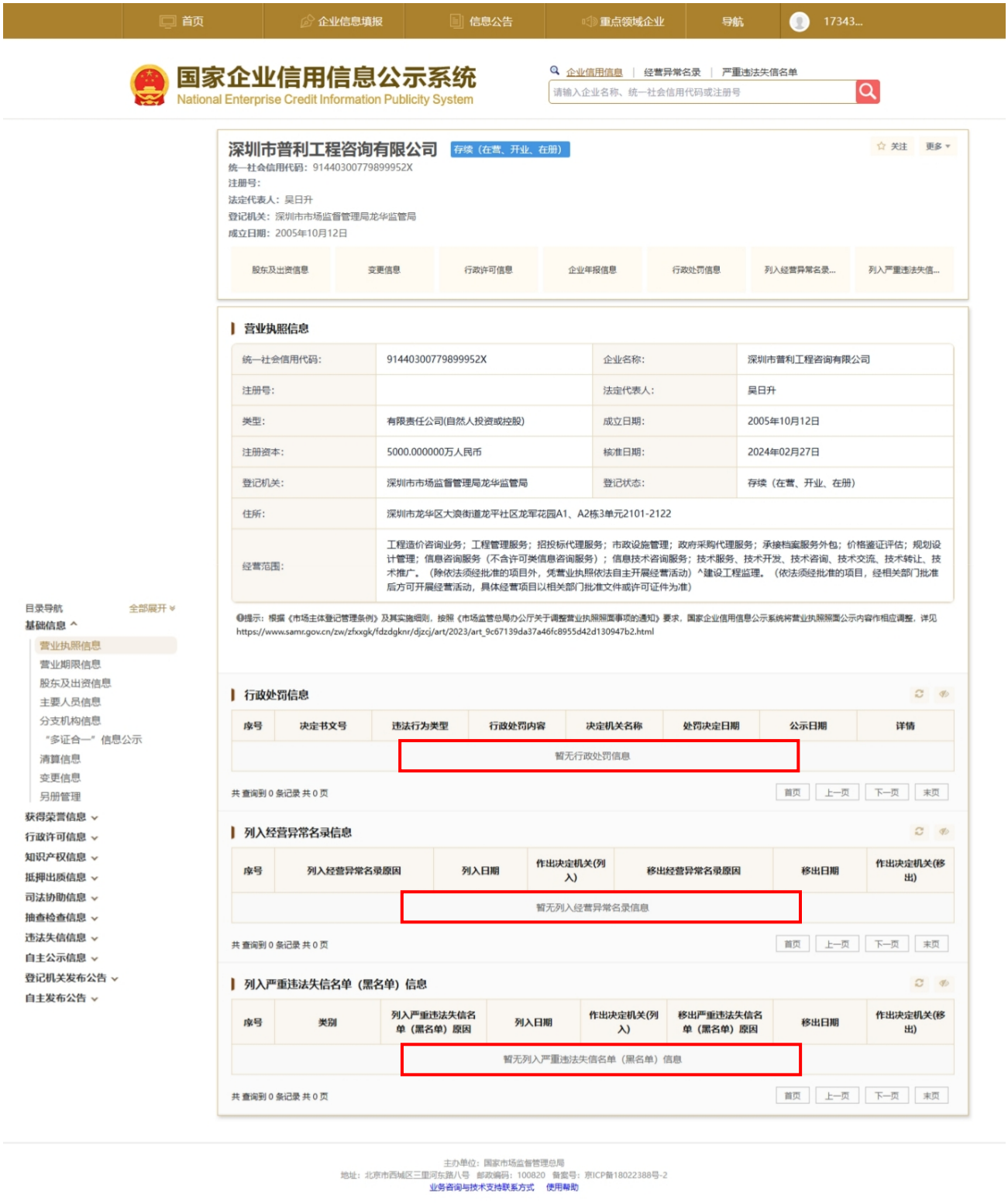

3、“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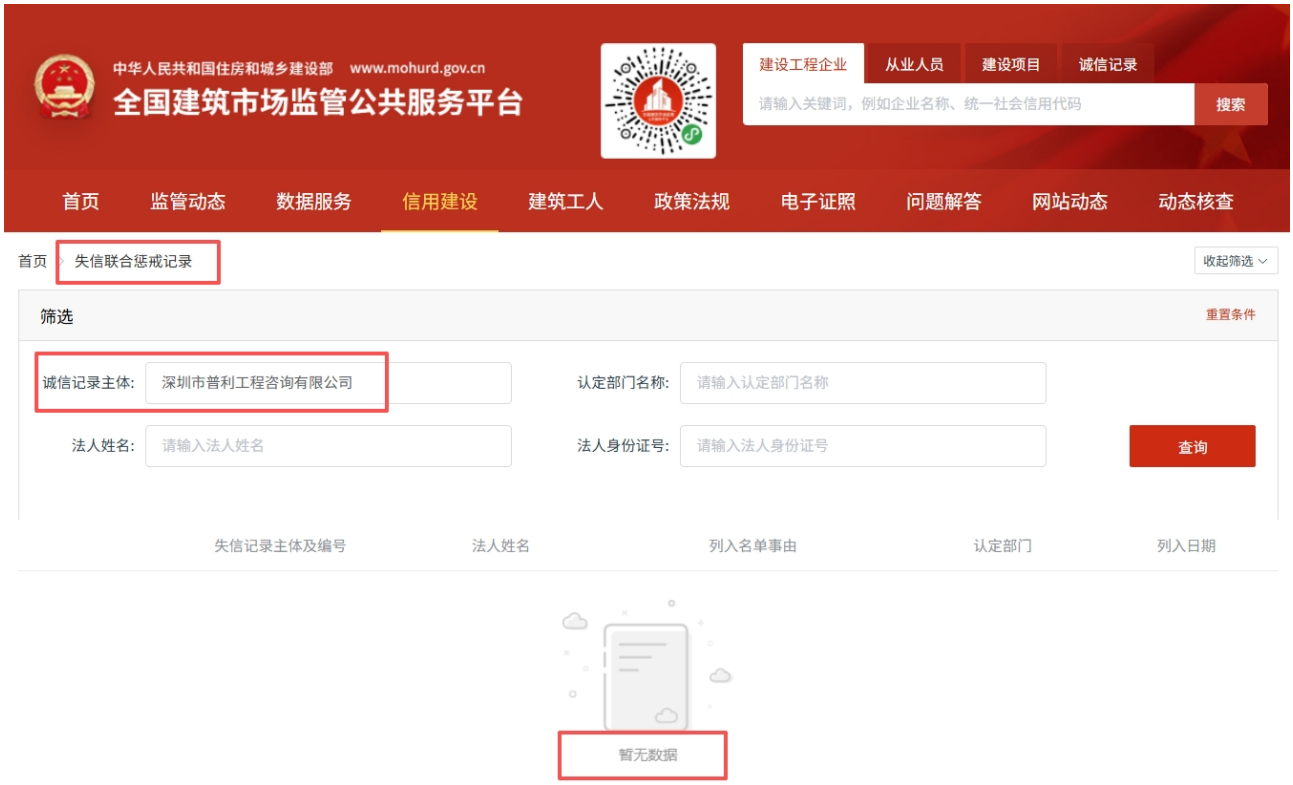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收起筛选
筛选
重置条件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认定部门名称:
请输入认定部门名称
法人姓名:
请输入法人姓名
法人身份证号:
请输入法人身份证号
查询
失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4、“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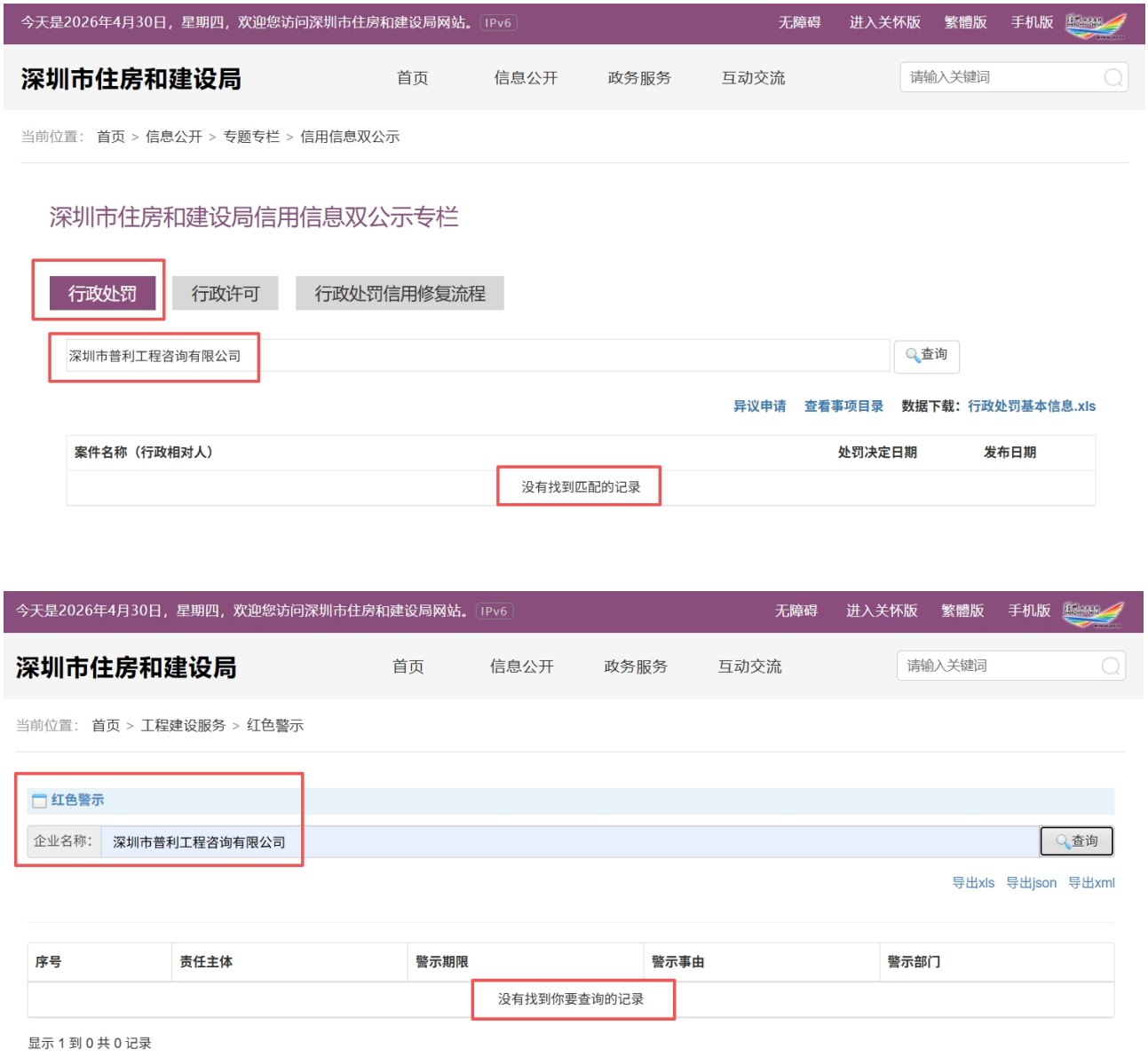

八、其他

无。